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潮州市潮安区中铂不锈钢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套不锈钢厨具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潮州市潮安区中铂不锈钢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1 年 8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6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11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6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27

六、结论..... 28

附表..... 29

附图及附件目录..... 31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潮州市潮安区中铂不锈钢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套不锈钢厨具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无		
建设单位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建设地点	广东省 潮州市 潮安区彩塘镇仙一村鳗场路西侧		
地理坐标	(N 23 度 31 分 26.540 秒, E 116 度 38 分 35.006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381 金属制厨房用器具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三十、金属制品业——66、金属制日用品制造 338——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的除外；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的除外）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1500	环保投资（万元）	80
环保投资占比（%）	5.33	施工工期	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200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 项目属于金属制品加工制造，其设备，工艺，产品均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的限制类及淘汰类的项目。因此，本项目属于允许建设项目。 (2) 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 年版）》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 年版）》，对禁止准入事项，市场主体不得进入，行政机关不予审批、核准，不得办理有关手续；对许可准入事项，包括有关资格的要求和程序、技术标准和许可要求等，由市场主体提出申请，行政机关依法依规作出是否予以准入的决定；对市场准入负面清单以外的行业、领域、业务等，各类市场主体皆可依法平等进入。 项目不属于清单中的禁止准入类、许可准入类项目，属于可依法平等进入项目，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 年版）》相符。 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政策。 (3) 与《潮州市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16-2030 年）》相符性分析 纲要提出，加强不锈钢抛光生产工序粉尘、废水污染整治，引导企业加大治污投入，淘汰落后生产设施，实现排污达标，扶持推进集中抛光区的建设。项目抛光工序产生的颗粒物收集后由水喷淋处理设施处理，收集效率达 90%，处理效率 85%以上，大力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最终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潮州市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11-2020 年）》相符。 (4) 土地利用相符性分析 根据《潮安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 年）》（详见附图 11），本项目所在地用地性质属于建设用地，不占用林地、耕地等非建设用地，符合潮安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5) 与《广东省打赢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2018-2020）年》、《潮州市打赢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2019-2020 年）》相符性分析 《广东省打赢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2018-2020）年》、《潮州市打赢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2019-2020 年）》中提到：重点开展建材、有色、火电、铸造等重点行业及燃煤锅炉、混凝土搅拌站、瓷泥加工等无组织排放排查，建立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管控清单，对物料（含废渣）运输、装卸、储存、转移和工艺过程等无组织排放实施封闭、遮盖、洒水等治理。 项目抛光过程产生的颗粒物经水喷淋废气处理设施处理后排放，大力降低颗粒物无组织排放，因此，项目建设与《广东省打赢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2018-2020）年》、《潮州市打赢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2019-2020 年）》相符。 (6) 与《潮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潮州市潮安区彩塘镇仙一村鳗场路西侧，属于“潮安区南部重点管控
---------	---

单元”（详见附图 12），具体分析内容见下表。

表 1-1 项目与《潮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相符性一览表

序号	管控要求	具体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一、主要目标				
1	环境质量底线	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韩江秀水长清，地表水国考、省考断面达到国家和省下达的水质目标要求，全面消除劣 V 类，县级及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优良比例达到 100%，县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基本消除，近岸海域优良（一、二类）水质面积比例达到省的考核要求。大气环境质量保持优良，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AQI 达标率）、细颗粒物（PM _{2.5} ）年均浓度等指标达到省下达的目标要求。土壤质量稳中向好，土壤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达到省下达的目标要求。	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质量良好。生活污水经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潮安区污水处理厂，不直接排放至外环境，噪声经减振降噪、隔声处理后厂界能达标排放。项目占地范围内实现地面硬底化，保证不会通过下渗及地表漫流污染地下水及土壤环境。	相符
2	生态保护红线及一般生态空间	全市陆域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444.83 平方公里，占陆域国土面积的 14.14%；一般生态空间面积 445.80 平方公里，占陆域国土面积的 14.17%。	本项目不在环境红线保护范围内。	相符
3	资源利用上线	强化节约集约利用，持续提升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水资源、土地资源、能源消耗、岸线资源等达到或优于国家和省下达的总量、强度控制目标。落实国家、省的要求加快实现碳达峰。	本项目所需资源主要为土地资源、水资源等，项目利用已建建筑作为生产厂房，项目土地用途为建设用地，不涉及新增用地；项目用水由市政供给，用水量较小，生产用水回用量占比较大，不会给资源利用带来明显的压力。	相符
管控要求				
4	区域布局管控	1.【水/禁止类】在枫江深坑断面水质未实现稳定达标之前，对枫江流域建设项目实行严格审批，严格控制新建制浆、造纸、电镀、印染、鞣革、化工、冶炼、线路板、发酵酿造、畜禽养殖等增加超标水污染物排放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枫江流域，没有排放工业废水。	相符
		2.【水/限制类】逐步淘汰现有造纸、印染等高污染企业。	本项目不属于造纸、印染等高污染企业。	相符
		3.【大气/限制类】庵埠镇、东凤镇、彩塘镇的大气环境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严格限制新建钢铁、燃煤燃油火电、石化、储油库等项目，产生和排放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项目，以及使用溶剂型油墨、涂料、清洗剂、胶黏剂等高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的项目；鼓励现有该类项目逐步搬迁退出。	本项目位于彩塘镇，不属于钢铁、燃煤燃油火电、石化、储油库等项目，产排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不属于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项目。	相符
		4.【大气/禁止类】严格落实国家产品 VOCs	本项目不使用含 VOCs 的原辅	相符

		含量限值标准要求，除现阶段确无法实施替代的工序外，禁止新建生产和使用高 VOCs 含量原辅材料项目。	材料。	
		5.【大气/禁止类】大气环境高排放重点管控区，应强化达标监管，引导工业项目落地集聚发展。	本项目废气经处理达标后排放。	相符
		6.【大气/禁止类】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已建成的高污染燃料设施应当改用天然气、液化石油气、电等清洁能源。	本项目不销售及燃用燃料。	相符
	5	能源利用		
		1.【能源/综合类】进一步完善城镇燃气管网，扩大燃气管道覆盖范围，提高清洁能源使用比例。	本项目采用的能源为电能和天然气，均为清洁能源。	相符
		2.【土地资源/综合类】节约集约利用土地，控制土地开发强度与规模，引导工业向园区集中、住宅向社区集中。	项目利用已建建筑，项目土地用途为建设用地，不涉及新增用地。	相符
		3.【水资源/综合类】抓好工业、城镇和农业节水，推进节水器具应用，提高用水效率。	项目用水由市政供给，用水量较小，生产用水回用量占比较大。	相符
	6	污染物排放管控		
		1.【水/综合类】在深坑断面水质未实现稳定达标之前，枫江流域扩建和技改项目水污染物排放不得超过原有排放总量。	本项目不属于枫江流域。	相符
		2.【水/综合类】完善庵埠镇、彩塘镇、沙溪镇等城镇污水处理收集管网体系，针对城中村、老旧小区和未覆盖区域配套污水次支管网建设，打通已建管网的“最后一公里”，实现管网全覆盖、污水全收集。	本项目位于潮安区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内，生活污水经市政管网排入潮安区污水处理厂内处理。	相符
		4.【水/综合类】推进枫江流域消除生活污水治理空白区工程，建设浮洋镇、龙湖镇的污水处理管网，将农村生活污水接入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或新建一体化设施进行处理。	本项目不属于枫江流域。	相符
		6.【水/综合类】推行清洁生产，新、扩、改建项目清洁生产必须达到国内先进水平以上。	本项目生产过程的污染物产排情况、使用的原辅材料、耗能，均符合清洁生产要求。	相符
		8.【大气/综合类】现有 VOCs 排放企业应提标改造，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应达到《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的要求；现有使用 VOCs 含量限值不能达到国家标准要求的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项目鼓励进行低 VOCs 含量原辅材料的源头替代（共性工厂及国内外现有工艺均无法使用低 VOCs 含量溶剂替代的除外）。	本项目不排放 VOCs。	相符
	7	环境风险防控		
		1.【风险/综合类】建全单元周边韩江潮安区县城、梅溪河饮用水源保护区风险防范机制，确保供水安全。	本项目不属于饮用水源保护区。	相符
		2.【风险/综合类】推动跨区域联合执法和监管，对偷排、超排等环境违法行为严厉	本项目不排放工业废水。	相符

		打击，防止跨区域水污染。		
	因此本项目与《潮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要求相符。 (7) 与《潮州市潮安区内洋南总干渠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达标方案》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潮州市潮安区内洋南总干渠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达标方案》中的相关要求: “加快推进潮安产业园片区建设。加快推进潮安产业园片区建设,实施严格的重污染企业进园计划。至 2020 年底前,流域内化学制浆、电镀、印染等企业要求全部进园;实现园区扩能增效稳步提高,园区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占全市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从 2016 年的 21%提高到 30%,全区园区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占全区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达到 70%以上。“清理取缔’十小’企业,专项整治十大重点行业。2017 年底前,制定内洋流域内造纸、印染、农副食品加工、电镀等行业专项治理方案,明确治理目标,任务和期限。新建、改建、扩建上述行业建设项目实行主要污染物排放等量或减量置换。” 项目从事不锈钢制品的生产,不属于造纸、印染、农副食品加工、电镀等行业。本项目产生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排入潮安区污水处理厂,故项目符合上述文件要求。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潮州市潮安区中铂不锈钢有限公司拟在潮州市潮安区彩塘镇仙一村鳗场路西侧建设潮州市潮安区中铂不锈钢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套不锈钢厨具建设项目（中心坐标：北纬 23°31'26.540"、东经 116°38'35.006"）。本项目建成后预计年产 100 万套不锈钢厨具。 潮州市潮安区中铂不锈钢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08 月 10 日在潮州市潮安区龙湖镇鹤一村鹤焦路南侧成立，但企业一直未在原注册地址投入生产，之后企业综合考虑发展的需要，于 2021 年 02 月 25 日将经营地址变更为：潮州市潮安区彩塘镇仙一村鳗场路西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中有关规定，一切可能对环境产生影响的新建、改扩建项目均必须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属于“三十、金属制品业——66、金属制日用品制造 338——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的除外；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的除外）”，故项目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1、项目平面布置情况 项目厂区占地面积 2000m²，建筑面积 6300m²，共设置 2 栋建筑物，分别为 A 栋楼、B 栋楼，其中 A 栋楼共 4 层，均设置为办公楼；B 栋楼共 3 层，一层包括原料区、生产车间、抛光车间、危废暂存间，二层包括包装车间、半成品仓库，三层为成品仓库，平面布置图详见附件 4。																																																												
	2、项目工程组成情况 项目工程组成情况具体如下表。																																																												
	表 2-1 本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工程类别</th><th rowspan="2">功能</th><th rowspan="2">位置</th><th rowspan="2">工程组成</th><th rowspan="2">面积 (m²)</th><th>工程内容</th></tr> <tr> <th>使用功能及说明</th></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3">主体工程</td><td rowspan="3">生产</td><td>B 栋楼 1F</td><td>生产车间</td><td>900</td><td>对原料进行成型加工</td></tr> <tr> <td>B 栋楼 1F</td><td>抛光车间</td><td>700</td><td>抛光加工</td></tr> <tr> <td>B 栋楼 2F</td><td>包装车间</td><td>1000</td><td>产品组装、包装</td></tr> <tr> <td rowspan="3">仓储工程</td><td rowspan="3">仓储</td><td>B 栋楼 1F</td><td>原料区</td><td>80</td><td>暂存原料</td></tr> <tr> <td>B 栋楼 2F</td><td>半成品仓库</td><td>700</td><td>暂存半成品</td></tr> <tr> <td>B 栋楼 3F</td><td>成品仓库</td><td>1700</td><td>暂存成品</td></tr> <tr> <td>辅助工程</td><td>办公</td><td>A 栋楼 1~4F</td><td>办公区</td><td>1200</td><td>行政办公</td></tr> <tr> <td rowspan="3">环保工程</td><td>废气处理</td><td>B 栋楼楼顶</td><td>水喷淋除尘设施</td><td>/</td><td>设置4根15米排气筒，水喷淋除尘系统及循环水池，喷淋水经沉淀处理后循环利用，不外排</td></tr> <tr> <td>废水处理</td><td>地下</td><td>三级化粪池</td><td>/</td><td>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td></tr> <tr> <td>噪声治理</td><td>B 栋楼 1~2F</td><td>减振降噪</td><td>/</td><td>对设备进行减振降噪、利用厂区墙</td></tr> </tbody> </table>					工程类别	功能	位置	工程组成	面积 (m ²)	工程内容	使用功能及说明	主体工程	生产	B 栋楼 1F	生产车间	900	对原料进行成型加工	B 栋楼 1F	抛光车间	700	抛光加工	B 栋楼 2F	包装车间	1000	产品组装、包装	仓储工程	仓储	B 栋楼 1F	原料区	80	暂存原料	B 栋楼 2F	半成品仓库	700	暂存半成品	B 栋楼 3F	成品仓库	1700	暂存成品	辅助工程	办公	A 栋楼 1~4F	办公区	1200	行政办公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B 栋楼楼顶	水喷淋除尘设施	/	设置4根15米排气筒，水喷淋除尘系统及循环水池，喷淋水经沉淀处理后循环利用，不外排	废水处理	地下	三级化粪池	/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	噪声治理	B 栋楼 1~2F	减振降噪	/
工程类别	功能	位置	工程组成	面积 (m ²)	工程内容																																																								
					使用功能及说明																																																								
主体工程	生产	B 栋楼 1F	生产车间	900	对原料进行成型加工																																																								
		B 栋楼 1F	抛光车间	700	抛光加工																																																								
		B 栋楼 2F	包装车间	1000	产品组装、包装																																																								
仓储工程	仓储	B 栋楼 1F	原料区	80	暂存原料																																																								
		B 栋楼 2F	半成品仓库	700	暂存半成品																																																								
		B 栋楼 3F	成品仓库	1700	暂存成品																																																								
辅助工程	办公	A 栋楼 1~4F	办公区	1200	行政办公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B 栋楼楼顶	水喷淋除尘设施	/	设置4根15米排气筒，水喷淋除尘系统及循环水池，喷淋水经沉淀处理后循环利用，不外排																																																								
	废水处理	地下	三级化粪池	/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																																																								
	噪声治理	B 栋楼 1~2F	减振降噪	/	对设备进行减振降噪、利用厂区墙																																																								

公用工程	固废暂存				壁进行隔声衰减																																																																		
		B 栋楼 1F	危废暂存区	20	暂存危险废物																																																																		
		B 栋楼 1F	一般固废暂存区	/	暂存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给水	地下	给水系统	/	/																																																																		
	排水	地下	排水系统	/	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为450t/a，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标后经市政管网排入潮安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能源供给	车间内	能源利用系统	/	项目日常主要的能耗为电能。所有用电由市政电网供给，不设置发电机。项目年用电量约4万kWh。																																																																		
	车间通风	车间内	车间通风系统	/	厂区通风系统采用自然通风方式。																																																																		
2、项目产品方案及规模 项目年产不锈钢厨具 100 万套/年。 3、主要原辅材料 表 2-2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table> <tr> <th>序号</th><th>原辅材料</th><th>来源</th><th>单位</th><th>年消耗量</th><th>备注</th></tr> <tr> <td>1</td><td>不锈钢板材</td><td>外购</td><td>吨</td><td>1000</td><td>/</td></tr> <tr> <td>2</td><td>玻璃盖</td><td>外购</td><td>万只</td><td>10</td><td>/</td></tr> <tr> <td>3</td><td>顶珠</td><td>外购</td><td>万套</td><td>100</td><td>/</td></tr> <tr> <td>4</td><td>锅耳</td><td>外购</td><td>万套</td><td>100</td><td>/</td></tr> <tr> <td>5</td><td>铝片</td><td>外购</td><td>万片</td><td>100</td><td>锅底复底</td></tr> <tr> <td>6</td><td>抛光蜡</td><td>外购</td><td>吨</td><td>0.1</td><td>/</td></tr> <tr> <td>7</td><td>抛光轮</td><td>外购</td><td>个</td><td>80</td><td>布轮15个，砂轮65个</td></tr> <tr> <td>8</td><td>拉伸油</td><td>外购</td><td>吨</td><td>1.4</td><td>/</td></tr> <tr> <td>9</td><td>手套</td><td>外购</td><td>双</td><td>400</td><td>/</td></tr> <tr> <td>10</td><td>环保清洗剂</td><td>外购</td><td>吨</td><td>1</td><td>超声波清洗</td></tr> </table> 拉伸油：拉伸油是由优质矿物基础油，复配高性能硫化油和硫化脂肪酸酯为主剂调和而成，致力于金属冲压拉伸加工，具有极好的抗磨性、极压性，不会造成工件拉毛、拉伤，提高工件光洁度，有效延长冲模寿命、易清洗、无异味，不刺激皮肤。在拉伸成型工艺过程中，防止不锈钢板拉伤，起到润滑作用，有利于加工工件。 抛光蜡：主要由硬脂酸、软脂酸、油酸、长石粉、氧化铬、刚玉、铁红等组成，使用过程中不挥发。 环保清洗剂：外观为淡黄色液体。其主要成分为表面活性剂、螯合剂、助洗剂等。环保清洗剂主要是对一些抛光后工件残留的固体蜡，或者液体蜡清洗干净后不腐蚀、不氧化工件的一种清洗剂，主要应用于五金加工行业。 与污染物排放有关的物质或元素：项目生产过程中主要为不锈钢板材抛光过程中产生的少量颗粒物。 4、项目主要生产单元、主要工艺、主要生产设施						序号	原辅材料	来源	单位	年消耗量	备注	1	不锈钢板材	外购	吨	1000	/	2	玻璃盖	外购	万只	10	/	3	顶珠	外购	万套	100	/	4	锅耳	外购	万套	100	/	5	铝片	外购	万片	100	锅底复底	6	抛光蜡	外购	吨	0.1	/	7	抛光轮	外购	个	80	布轮15个，砂轮65个	8	拉伸油	外购	吨	1.4	/	9	手套	外购	双	400	/	10	环保清洗剂	外购	吨	1	超声波清洗
序号	原辅材料	来源	单位	年消耗量	备注																																																																		
1	不锈钢板材	外购	吨	1000	/																																																																		
2	玻璃盖	外购	万只	10	/																																																																		
3	顶珠	外购	万套	100	/																																																																		
4	锅耳	外购	万套	100	/																																																																		
5	铝片	外购	万片	100	锅底复底																																																																		
6	抛光蜡	外购	吨	0.1	/																																																																		
7	抛光轮	外购	个	80	布轮15个，砂轮65个																																																																		
8	拉伸油	外购	吨	1.4	/																																																																		
9	手套	外购	双	400	/																																																																		
10	环保清洗剂	外购	吨	1	超声波清洗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项目生产设备见下表。

表 2-3 项目主要生产单元、主要工艺、主要生产设施一览表

序号	主要生产单元	主要工艺	设施/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1	成型	拉伸成型	液压机	YGSL-70T-300T	台	32
2		冲床	冲床	JC23-20T-125T	台	25
3		修边卷边	卷边专用机	JC23-30T	台	40
4		复底	复底机	QH02-06	台	2
5	抛光	抛光	抛光机	Y112M-2	台	28
6	清洗	清洗	自动超声波清洗机（带烘干）	CDF-ZL-1428	条	2
7	组装	组装	铆钉机	/	台	4
8		组装	点焊机	/	台	2
9	包装	包装	打包机	/	台	2
10	辅助	辅助	空压机	LK20ZB	台	2
11	废气处理	收集、处理颗粒物	水喷淋除尘废气处理设施	/	套	2

5、劳动定员与工作制度

项目劳动定员共 50 人，均不在厂内食宿，每年工作 300 天，一班制，每天工作 8h。

6、供排水情况

本项目用水主要由市政供水。本项目新鲜用水量为 1200.2t/a（生活用水为 500t/a，超声波清洗用水为 120t/a，水喷淋用水为 576t/a，拉伸油乳化用水为 4.2t/a）。

本项目超声波清洗废水经添加絮凝剂及除渣后循环使用，水喷淋除尘废水通过自然沉淀方式沉淀及定期捞渣后循环使用，超声波清洗废水和水喷淋除尘废水不外排，仅有生活污水外排。本项目员工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附近市政污水管，送潮安区污水处理厂作进一步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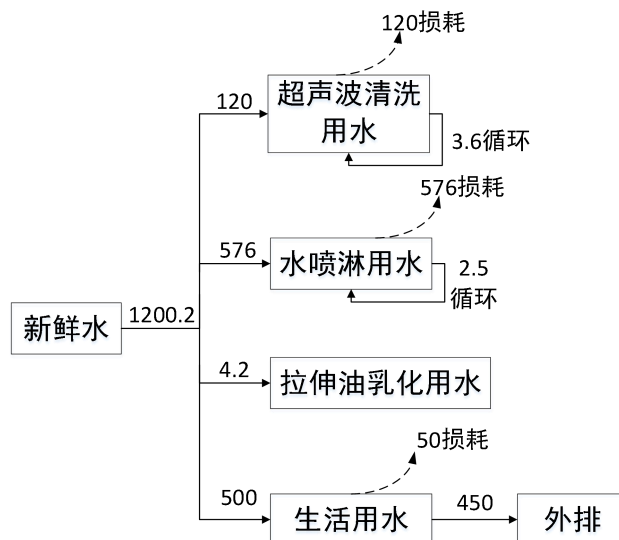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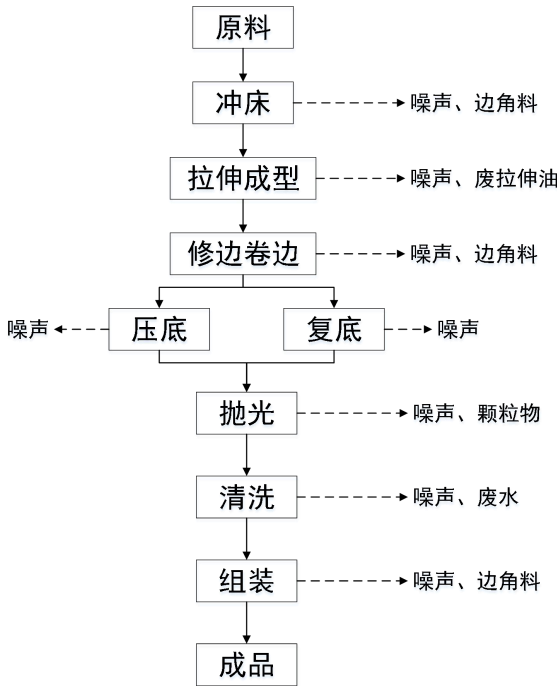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水平衡（单位：t/a）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1、工艺流程图  <pre> graph TD A[原料] --> B[冲床] B -.-> B1[噪声、边角料] B --> C[拉伸成型] C -.-> C1[噪声、废拉伸油] C --> D[修边卷边] D -.-> D1[噪声、边角料] D --> E[压底] D --> F[复底] E -.-> E1[噪声] F -.-> F1[噪声] E --> G[抛光] F --> G G -.-> G1[噪声、颗粒物] G --> H[清洗] H -.-> H1[噪声、废水] H --> I[组装] I -.-> I1[噪声、边角料] I --> J[成品] </pre> 图 2-2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图 2、流程说明： （1）冲床 将不锈钢板材利用冲床加工成片状。 产污分析：该过程产生噪声及边角料。 （2）拉伸成型 将冲成片状的不锈钢利用液压机拉伸，加工成各种厨具形状。 产污分析：该过程产生噪声及废拉伸油。 （3）修边卷边 卷边机可切割包卷边，通过卷边专用机将不锈钢制品边卷起成型并切去多余的边角。 产污分析：该过程产生噪声及边角料。 （4）复底 复底铝片有孔，或者其它图案，通过这些工艺孔，利用复底机的超大压力，达到复底的目的，项目仅60%的产品需要复底。 产污分析：该过程产生噪声。 （5）抛光 抛光工序先将抛光机启动，当抛光轮获得足够的速度，将抛光蜡轻轻靠在轮子边缘，并确保在转动轴水平面的下方，直到表面覆盖满蜡。当表面完全覆盖上蜡后进行抛光，将
-------------------	--

	表面比较粗糙的工件进行打磨，使工件表面逐渐平整光亮。 产污分析：该过程产生颗粒物以及噪声。 （6）清洗 项目采用自动超声波清洗机对不锈钢制品进行超声波清洗，使其表面光滑亮丽。在超声波清洗机中添加环保清洗剂并加温，浸泡 10 分钟后，可将五金挂件上的抛光蜡清洗干净，再经水槽、热水槽、纯水槽进行清洗干净五金挂件上的环保清洗剂，最后烘干，自动超声波清洗机自带烘干（用电）。 五金挂件 超声波 水洗 水洗 热水洗 纯水洗 烘干 下挂 除蜡水 加温 图 2-3 项目超声波清洗工序生产工艺流程图 产污分析：该过程产生废水以及噪声。 （7）组装 将外购的玻璃盖、顶珠、锅耳与厨具半成品进行组装，组装过程需要用点焊机和铆钉机安装，组装后成品打包入库。 产污分析：该过程会产生噪声、边角料。 表 2-4 本项目产污一览表 <table><tr><th>污染类别</th><th>产污工序</th><th>主要污染物</th></tr><tr><td rowspan="2">废水</td><td>生活污水</td><td>COD_{Cr}、BOD₅、SS、NH₃-N</td></tr><tr><td>清洗工序</td><td>COD_{Cr}、SS、石油类</td></tr><tr><td>废气</td><td>抛光工序</td><td>颗粒物</td></tr><tr><td>噪声</td><td>设备运行</td><td>机械噪声</td></tr><tr><td rowspan="5">固体废物</td><td>员工办公生活</td><td>生活垃圾</td></tr><tr><td>冲床、修边卷边、组装工序</td><td>废边角料</td></tr><tr><td>拉伸成型、复底</td><td>废拉伸油</td></tr><tr><td>抛光工序</td><td>废抛光轮</td></tr><tr><td>废水处理</td><td>水喷淋废渣、除油污泥</td></tr></table>	污染类别	产污工序	主要污染物	废水	生活污水	COD _{Cr} 、BOD ₅ 、SS、NH ₃ -N	清洗工序	COD _{Cr} 、SS、石油类	废气	抛光工序	颗粒物	噪声	设备运行	机械噪声	固体废物	员工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冲床、修边卷边、组装工序	废边角料	拉伸成型、复底	废拉伸油	抛光工序	废抛光轮	废水处理	水喷淋废渣、除油污泥
污染类别	产污工序	主要污染物																								
废水	生活污水	COD _{Cr} 、BOD ₅ 、SS、NH ₃ -N																								
	清洗工序	COD _{Cr} 、SS、石油类																								
废气	抛光工序	颗粒物																								
噪声	设备运行	机械噪声																								
固体废物	员工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冲床、修边卷边、组装工序	废边角料																								
	拉伸成型、复底	废拉伸油																								
	抛光工序	废抛光轮																								
	废水处理	水喷淋废渣、除油污泥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项目为新建项目，不存在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功能属性见表 3-1:

表 3-1 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属性表

编号	本项目	类别
1	水环境功能区	执行《地表水环境标准》(GB3838-2002) IV 标准
2	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	二类区,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2018 年 9 月 1 日) 二级标准
3	声环境功能区	2 类区, 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区标准
4	是否基本农田保护区	否
5	是否风景保护区	否
6	是否水库库区	否
7	是否城镇污水处理厂收集范围	是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1) 区域环境空气质量

根据《潮州市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11-2020 年)》, 本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为二类区,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及 2018 年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

为评价本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本评价引用《2020 年潮州市环境状况公报》中的数据和结论。

2020 年, 潮州市区空气质量指数(AQI)的优良天数为 357 天, 达标率为 97.8%, 与上年相比上升了 2.2 个百分点, “优”天数为 189 天, “良”天数为 168 天, 轻度污染天数为 7 天, 中度污染天数为 1 天, 没有“重度污染”和“严重污染”天数, 与上一年度(2019 年)比较, 潮州市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增加 9 天, 其中“优”的天数增加 39 天, “良”的天数减少 30 天, 轻度污染的天数减少了 9 天。臭氧 8 小时为首要污染物的天数为 132 天, 细颗粒物(PM_{2.5})为首要污染物的天数为 38 天, 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为首要污染物的天数为 6 天。

市区各类大气污染物中, 二氧化硫、二氧化氮的年均值和一氧化碳日均浓度第 95 百分数达到国家一级标准浓度限值, 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细颗粒物(PM_{2.5})和臭氧 8 小时第 90 百分位数的年均值达到国家二级标准浓度限值。

潮安区城区和饶平县城区的环境空气质量总体良好, 环境空气中的各项污染物年均值均达到或优于国家二级标准浓度限值。

根据生态环境部环境工程评估中心环境空气质量模型技术支持服务系统公布的监测数据, 监测状况见下表:

表 3-1 潮州市 2020 年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一览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评价标准 ($\mu\text{g}/\text{m}^3$)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	超标频率 /%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	60	9	15	0	达标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NO ₂	年平均	40	15	37.5	0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	70	41	58.6	0	达标
PM _{2.5}	年平均	35	24	68.6	0	达标
CO	日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4000	1000	25	0	达标
O ₃	日最大 8h 平均值的 第 90 百分位数	160	132	82.5	0	达标

市区各类大气污染物中，二氧化硫、二氧化氮的年均值和一氧化碳日均浓度第 95 百分数达到国家一级标准浓度限值，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细颗粒物（PM_{2.5}）和臭氧 8 小时第 90 百分位数的年均值达到国家二级标准浓度限值。

因此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

（2）特征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特征污染物为 TSP，为了解项目所在区域的 TSP 环境空气质量状况，本评价引用广东泰泽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 日~2021 年 5 月 3 日在宏安五村（经纬度坐标：E 116°38'4.467"，N 23°29'23.794"）对 TSP 的现状检测，监测点位于本项目西南侧 4.1km 处，监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3-2 TSP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监测点名称	污染物	评价指标	评价标准(mg/m ³)	监测浓度范围(mg/m ³)	达标情况
宏安五村	TSP	日均值	0.3	85~110	达标

根据监测结果：本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中的 TSP 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修改单的二级标准。

2、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员工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排入附近市政污水管，送潮安区污水处理厂作进一步处理，最终汇入南一干渠，属于南总干渠支流。根据《潮州市潮安区水功能区划》（安水【2019】5 号），南总干渠（桑浦山分水岭-庵埠镇庄陇村）2020 年水质管理目标为 IV 类，根据《潮州市潮安区内洋南总干渠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达标方案》（安环发电【2018】43 号），到 2020 年，南总干渠在潮安污水处理厂下游 200m 处断面需要在 2020 年全面达到地表水 IV 类水质，根据粤环函[2011]14 号文件中“各水体未列出的上游及支流的环境质量控制标准目标以保证主流的环境质量控制目标为最低要求，原则上与汇入干流的功能目标要求不能相差超过一个级别”，建议南一干渠水质功能区按 IV 类水质目标管理，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标准。

本环评引用潮州市人民政府公示的《潮州科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专业电解加工不锈钢工件 60 亿件/年和铝制品表面氧化 3 亿件/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对大港河（南总干渠）断面处的地表水环境现状监测数据（网址：www.chaozhou.gov.cn/zwgk/zdlyxxgk/shgy/hjbh/content/post_3663415.html），监测日期：2019 年 1 月 14~16 日，监测单位：广东万田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监测断面距离本项目南面约 7km。具体监测结果如下表所示，监测断面位置见附图 5。

表 3-3 大港河断面水质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mg/L，pH 除外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单位：mg/L，水温：℃，pH 无量纲，粪大肠菌群：个/L）		
		2019/1/14	2019/1/15	2019/1/16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一次	第二次
1	水温	21	21.3	22	22.1	21.7	21.7
2	pH 值	7.17	7.15	7.2	7.15	7.18	7.13
3	DO	3.11	3.71	3.67	3.06	3.18	3.87
4	COD _{Cr}	35	73	54	41	35	59
5	BOD ₅	10.6	23.1	17.6	13.4	11.5	21.9
6	SS	65	70	62	62	68	70
7	氨氮	1.13	1.08	1.25	1.09	0.98	0.95
8	总氮	1.83	2.19	1.99	1.99	2.11	1.97
9	总磷	0.31	0.286	0.348	0.401	0.366	0.407
10	硫化物	ND	ND	ND	ND	ND	ND
11	氰化物	ND	ND	ND	ND	ND	ND
12	挥发酚	ND	ND	ND	ND	ND	ND
13	LAS	0.14	0.12	0.11	0.17	0.1	ND
14	铜	ND	ND	ND	ND	ND	ND
15	锌	0.079	0.077	0.079	0.078	0.081	0.08
16	镍	ND	ND	ND	ND	0.008	0.06
17	镉	ND	ND	ND	ND	ND	ND
18	锰	0.009	0.008	0.003	0.011	0.011	0.003
19	Cr ⁶⁺	ND	ND	ND	ND	ND	ND
20	砷	0.0018	0.002	0.0023	0.0023	0.0025	0.0025
21	粪大肠菌群	1700 000	1600 000	1900 000	1400 000	1000 000	1200 000

表 3-4 大港河监测断面水质监测结果标准指数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	标准指数					
		2019/1/14		2019/1/15		2019/1/16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一次	第二次
1	pH 值	0.085	0.08	0.10	0.075	0.09	0.065
2	溶解氧	0.98	0.88	0.88	0.99	0.97	0.85
3	COD _{Cr}	1.17	2.43	1.80	1.37	1.17	1.97
4	BOD ₅	1.77	3.85	2.93	2.23	1.92	3.65
5	悬浮物	1.08	1.17	1.03	1.03	1.13	1.17
6	氨氮	0.75	0.72	0.83	0.73	0.65	0.63
7	总氮	1.22	1.46	1.33	1.33	1.41	1.31
8	总磷	1.03	0.95	1.16	1.34	1.22	1.36
9	硫化物	/	/	/	/	/	/
10	氰化物	/	/	/	/	/	/
11	挥发酚	/	/	/	/	/	/
12	LAS	0.47	0.40	0.37	0.57	0.33	/
13	铜	/	/	/	/	/	/
14	锌	0.04	0.04	0.04	0.04	0.04	0.04
15	镍	/	/	/	/	0.40	3.00
16	镉	/	/	/	/	/	/
17	锰	0.09	0.08	0.03	0.11	0.11	0.03
18	六价铬	/	/	/	/	/	/
19	砷	0.02	0.02	0.02	0.02	0.02	0.02
20	粪大肠	90.00	80.00	85.00	80.00	95.00	70.00

	菌群						
注：悬浮物参照《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SL63-94）表 3.0.1-1 中悬浮物的四级标准值							
水质监测结果表明，在监测期间，南总干渠水质中悬浮物、总磷、总氮、类大肠杆菌群和 COD、BOD ₅ 等指标超过《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水质标准，说明本项目纳污水体已经受到一定程度的污染，水质现状一般。建议政府加快推进周边污水处理设施及其配套管网的建设，并对南总干渠进行截污。随着污水处理设施的建成以及污水管网铺设逐步完善，项目周边区域的污水处理率将会得到提高，南总干渠的水质将有望得到好转。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潮州市声环境功能区划方案》及其潮安区声环境功能区划结果图，项目所在地应属于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区标准，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良好，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4、土壤、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用地范围内均进行了硬底化，不存在土壤、地下水污染途径，因此，不进行土壤、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5、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环 境 保 护 目 标	1、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厂界周边 500 米范围敏感点为仙安村和仙乐一村，大气环境保护目标如下表所示。						
	表 3-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保护对象	功能区划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最近距离（m）	规模
	1	仙乐一村	居住区	环境空气二类区	南侧	120m	7028 人
	2	仙安村	居住区		东北侧	315m	1143 人
	2、声环境						
	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3、地下水环境						
	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使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4、生态环境							
本项目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1、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表 2 工艺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第二时段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以及第二时段最高允许排放速率；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表 2 工艺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表 3-6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	有组织排放（II时段）			无组织排放	执行标准
		排放高度（m）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kg/h）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³）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浓度限值（mg/m³）	
	颗粒物	15	1.45	120	1.0	DB44/27-2001
	注：项目排气筒高度为 15m，未高出周围 200m 半径范围的建筑 5m 以上。根据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4.3.2.3 排气筒高度除应遵守表列排放速率限值外，还应高出周围 200m 半径范围的建筑 5m 以上，不能达到该要求的排气筒，应按其高度对应的排放速率限值的 50%执行”的管理要求执行。上表已按 50%折算。					
	2、生活污水排放执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排放限值如下：					
	表 3-7 生活污水排放标准（单位：mg/L）					
	执行标准		COD	BOD ₅	SS	氨氮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500	300	400	/
3、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工业企业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2 类区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						
4、一般工业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有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单、《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1999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等相关标准。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1、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潮安区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纳入潮州市潮安区污水处理厂总量。因此，不单独设置水污染物的总量控制。					
	2、废气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是颗粒物，其有组织排放总量为 2.696t/a。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3、固废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推荐固体废物总量控制指标为零。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 工 期 环 境 保 护 措 施	本项目利用现有已建成厂房，仅安装相应设备，不涉及土建施工，不存在施工期环境影响。																				
运 营 期 环 境 影 响 和 保 护 措 施	一、废气 1、源强分析 项目废气主要为抛光工序产生的颗粒物，污染物产生环节及治理措施详见下表。 表 4-1 废气产排污环节一览表 <table><tr><th>产污工序</th><th>污染物</th><th>治理设施</th><th>去向</th></tr><tr><td>抛光</td><td>颗粒物</td><td>水喷淋废气处理设施</td><td>15m 排气筒</td></tr></table>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项目共有 28 台抛光机，其工作原理是：电动机带动安装在抛光机上的抛光轮高速旋转，由于抛光轮和抛光剂共同作用并与待抛表面进行摩擦，进而可达到去除不锈钢面污染、氧化层、浅痕的目的。抛光盘的转速一般在 1500-3000 r/min，多为无级变速，施工时可根据需要随时调整。抛光过程会产生颗粒物。 参照《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机械行业系数手册，钢材、铁件、其他金属材料抛丸、喷砂、打磨工艺中颗粒物产污系数为 2.19kg/t-原料。项目不锈钢板材原料使用量为 1000t/a，则颗粒物产生量为 2.19t/a。 每台抛光机配 2 台排风扇进行颗粒物的收集，共 56 台，每台排风扇风量为 1000m³/h。每 14 台抛光机共用一套水喷淋除尘设施，每套水喷淋除尘设施设置 2 根排气筒，项目共设施两套水喷淋除尘设施，废气经处理后颗粒物通过 4 根 15 米排气筒排放，收集措施采用排气扇，抛光车间设置为密闭车间，收集率 90%；由于抛光产生的颗粒物较大，未收集的颗粒物约有 90%在车间沉降，10%经车间门窗无组织排放。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废气处理设施设计资料，同时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机械行业系数手册，钢材、铁件、其他金属材料抛丸、喷砂、打磨工艺末端治理措施喷淋塔/冲击水浴的治理效率为 85%，本项目抛光机产生的颗粒物设置一套收集效率为 90%的废气收集设施收集后，采用一套处理效率为 85%的水喷淋除尘废气处理设施处理。 表 4-2 抛光车间设备以及排气筒一览表 <table><tr><th> 类别 车间 </th><th colspan="2">抛光区</th></tr><tr><td>抛光机（台）</td><td>14</td><td>14</td></tr><tr><td>废气处理设施（套）</td><td>1</td><td>1</td></tr><tr><td>排气筒（根）</td><td>2</td><td>2</td></tr></table>	产污工序	污染物	治理设施	去向	抛光	颗粒物	水喷淋废气处理设施	15m 排气筒	类别 车间	抛光区		抛光机（台）	14	14	废气处理设施（套）	1	1	排气筒（根）	2	2
	产污工序	污染物	治理设施	去向																	
	抛光	颗粒物	水喷淋废气处理设施	15m 排气筒																	
	类别 车间	抛光区																			
	抛光机（台）	14	14																		
	废气处理设施（套）	1	1																		
	排气筒（根）	2	2																		

具体产生及排放情况见下表所示。

表 4-3 抛光区有组织颗粒物产生情况

排气筒	排气筒 DA001	排气筒 DA002	排气筒 DA003	排气筒 DA004
颗粒物总产生量 t/a	2.19			
收集率%	90		90	
处理率%	85		85	
抛光机（台）	14		14	
排风扇数量（台）	28		28	
每台排风扇风量 m ³ /h	1000		1000	
排气筒（个）	2		2	
每个排气筒风量 m ³ /h	14000		14000	
相应的抛光机产生颗粒物量（有组织） t/a	0.493	0.493	0.493	0.493
产生浓度 mg/m ³	14.665	14.665	14.665	14.665
有组织排放量 t/a	0.074	0.074	0.074	0.074
有组织排放速率 kg/h	0.031	0.031	0.031	0.031
排放浓度 mg/m ³	2.200	2.200	2.200	2.200

抛光车间 4 根排气筒 DA001、DA002、DA003、DA004 都为 15m，且排气筒与排气筒之间的距离小于排气筒与排气筒高度之和，所以抛光车间排气筒可以等效为一根排气筒，等效排气筒高度为 15m。

表 4-4 抛光车间有组织颗粒物总排放情况

车间	总排放量 t/a	排气筒高度 m	排放速率 kg/h
抛光车间	0.296	15	0.123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表 2 第二时段标准限值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120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1.45

车间未收集的颗粒物 90%在车间沉降， 10%在车间排放，无组织颗粒物产生及排放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4-5 颗粒物无组织产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	产污环节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主要防治措施	排放标准	排放标准浓度限值	年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1	抛光车间	抛光	0.219	0.091	车间沉降后无组织排放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0 mg/m ³	0.022	0.009

表 4-6 项目颗粒物年总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排放方式	年排放量 t/a
1	颗粒物	有组织	0.296
2		无组织	0.022

表 4-7 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一览表

工序	污染源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排放时间 /h
			风量（m ³ /h）	产生浓度（mg/m ³ ）	产生量（t/a）	产生速率（kg/h）	工艺	效率 %	风量（m ³ /h）	排放浓度（mg/m ³ ）	排放量（t/a）	排放速率（kg/h）	
抛光	DA001	颗粒物	14000	14.665	0.493	0.205	水喷淋	85	14000	2.200	0.074	0.031	2400
	DA002		14000	14.665	0.493	0.205		85	14000	2.200	0.074	0.031	2400
	DA003		14000	14.665	0.493	0.205		85	14000	2.200	0.074	0.031	2400
	DA004		14000	14.665	0.493	0.205		85	14000	2.200	0.074	0.031	2400
	无组织		/	/	0.219	0.091	车间沉降	/		/	0.022	0.009	2400

表 4-8 项目废气排气筒参数一览表

点源名称	污染源	排气筒高度 (m)	排气筒内径 (m)	烟气流速 (m/s)	烟气温度 (°C)	年排放小时数	排放工况	污染物	排放速率 (kg/h)
DA001	抛光	15	0.8	15	25	2400	正常	颗粒物	0.031
DA002	抛光	15	0.8	15	25	2400	正常	颗粒物	0.031
DA003	抛光	15	0.8	15	25	2400	正常	颗粒物	0.031
DA004	抛光	15	0.8	15	25	2400	正常	颗粒物	0.031

3、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 废气处理设施可行性分析:

项目抛光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经排风扇+车间密闭方式收集后采用水喷淋除尘设施处理后经排气筒排放。类比同类型项目运行经验,颗粒物收集效率90%。

废气处理方法可行性分析:

水喷淋原理: 循环式水喷淋除尘器, 俗称“湿式除尘器”, 它是使含尘气体与液体喷淋接触, 利用水滴与颗粒的惯性碰撞及其他作用捕集颗粒或使颗粒增大的装置。它的特点是对含尘浓度的适应性极强, 不仅可去除较粗的胶粉粒子, 同时也可去除废气中可溶成分, 从而达到净化废气的效果, 废气通过风机抽排, 由管道输送到喷淋设施中, 在喷淋设施中装置高压喷嘴, 使水能达到雾化状态, 当含尘烟气通过雾状空间时, 因尘粒与液滴之间碰撞、拦截和凝聚作用, 尘粒随液滴降落下来。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机械行业系数手册, 表06预处理中末端治理措施喷淋塔/冲击水浴的治理效率为85%。因此本项目采用湿式除尘(水喷淋装置)为可行技术。

经采取治理措施后, 抛光有组织颗粒物排放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表2工艺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第二时段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以及第二时段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无组织排放颗粒物排放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2) 非正常工况

非正常排放是指生产过程中开停机(工、炉)、设备检修、工艺设备运转异常等非正常工况下的污染物排放, 以及污染物排放控制措施达不到应有效率等情况下的排放。项目废气非正常工况排放主要为水喷淋除尘废气处理设施故障, 废气治理效率下降仅为35%的状态进行估算, 但废气收集系统可以正常运行, 废气通过排气筒排放等情况, 废气处理设施出现故障不能正常运行时, 应立即停产进行维修, 避免对周围环境造成污染。废气非正常工况源强情况见下表。

表 4-9 非正常工况排放核算表

序号	污染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浓度 (mg/m ³)	非正常排放速率 (kg/h)	单次持续时间/h	年发生频次/次	应对措施
1	排气筒 DA001	废气处理设施故障, 处理效率仅为35%	颗粒物	9.532	0.133	0.5	2	立即停止生产, 关闭排放阀, 立即检修
2	排气筒 DA002		颗粒物	9.532	0.133	0.5	2	
3	排气筒 DA003		颗粒物	9.532	0.133	0.5	2	
4	排气筒 DA004		颗粒物	9.532	0.133	0.5	2	

4、监测计划

开展环境监测是环境保护的重要内容。环境监测是环境保护的眼睛，是发现和解决环境问题的前提。建设单位可配备必要设备和人员对污染源和污染物的排放情况进行定期监测，亦可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监测，以便污染源的监控，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确保各项污染设施的正常运转和污染物的达标排放。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所属行业为 C3381 金属制厨房用器具制造，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及排污许可相关规范，项目监测内容和频次见下表。

表 4-10 环境监测计划一览表

监测类型	监测内容	监测频次	监测点	监测单位
废气（有组织）	颗粒物	年/次	排气筒 DA001、DA002、DA003、DA004	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
废气（无组织）	颗粒物	年/次	厂界	

5、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外排废气主要为抛光工序产生的颗粒物，抛光颗粒物经采用水喷淋除尘废气处理设施处理后，有组织排放可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表 2 工艺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第二时段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以及第二时段最高允许排放速率；无组织排放颗粒物排放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不大。

二、废水

1、源强分析

（1）超声波清洗废水

超声波清洗废水来自超声波清洗工序，主要污染物为 SS、石油类。超声波清洗机共设 4 槽，4 槽串联可形成四级清洗，每槽有效容积约为 1m³。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超声波清洗工序每天需定期更换第一槽的废水，第四槽的废水可回用于第三槽，第三槽的废水可回用于第二槽，第二槽的废水可回用于第一槽。超声波清洗用水由于蒸发和除油污等原因，损耗量约为总储水量的 10%，每天需补充蒸发损耗水量约 0.4m³/d（120m³/a）。

项目超声波清洗废水定期添加凝聚剂处理后循环使用，并定期补水。原理：凝聚剂用于去除水中油污、灭菌除臭，使水和油污分离，将水中的油污凝集悬浮起来便于打捞。处理工艺：项目定期在超声波清洗废水中投加絮凝剂，油污凝聚起来，不断去除并絮凝上浮，形成没有粘性的大块废渣，大块废渣打捞后作为危废妥善处理。

由于超声波清洗工序的第一个水槽主要是添加环保清洗剂后去除不锈钢表面的油污，再经后续水槽清洗干净，因此超声波第一个水槽用水对水质要求不高，本项目清洗废水经混凝后打捞废渣，由于部分水分随废渣带走，需补充新鲜水对水质进一步稀释后回用于清洗工序。因此本项目清洗废水经处理后回用是可行的。

（2）喷淋废水

项目在抛光生产过程中会产生颗粒物，建设单位采用水喷淋除尘设施处理。水喷淋除尘设施循环水池容积为 6 m³，储存水量约为容量的 80%，储存水量约 4.8m³，即水帘柜的循环水量约为 4.8m³/h，日常补充蒸发损耗，蒸发损耗约 5%，每天需补充蒸发损耗水量约 1.92m³/d（576m³/a）。

水喷淋除尘用水对水质要求不高，仅用于除尘，产生的喷淋废水中含有金属粉尘、悬浮物及极少量的石油类，循环过程中会累积，通过自然沉淀方式沉淀及定期捞渣后可循环使用，而日常补充新鲜水对水质有稀释作用，经处理及稀释后的喷淋水可满足水喷淋除尘设施对水质的要求，因此喷淋废水经处理后可循环使用不外排。

(3) 生活污水

项目员工 50 人，均不在厂内食宿，根据《用水定额 第 3 部分：生活》（DB44/T1461.3-2021）中国行政机构办公楼（无食堂和浴室）中的先进值，按 10m³/人·a 计算，则生活用水量为 500t/a。生活污水排污系数按 0.9 计算，则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450t/a（即 1.5t/d），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潮安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表 4-11 项目生活污水产生及排放情况

污染物指标	COD	BOD ₅	SS	氨氮
产生浓度（mg/L）	250	130	180	25
产生量（t/a）	0.113	0.059	0.081	0.011
排放浓度（mg/L）	200	100	100	23
排放量（t/a）	0.090	0.045	0.045	0.010
排放限值（mg/L）	500	300	400	/

项目废水污染源产排相关参数详见下表。

表 4-12 项目废水污染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产污环节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			是否为可行技术	污染物排放			排放时间(h)
		产生废水量 / (m³/a)	产生浓度 / (mg/L)	产生量 / (t/a)	处理工艺	效率 /%	处理能力 m³/d		排放废水量 (m³/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办公、生活	COD _{Cr}	450	250	0.113	进入潮安区污水处理厂	20	1.5	是	450	200	0.090	2400
	BOD ₅		130	0.059		30				100	0.045	
	SS		180	0.081		44.4				100	0.045	
	氨氮		25	0.011		8				23	0.010	

2、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及保护措施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潮安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废水经潮安区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B标准中较严者后排入南一干渠。

(1) 生活污水排入潮安区污水处理厂可行性分析

项目位于潮安区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内，潮安区污水处理厂于 2009 年 6 月初开工，分期进行建设，一期工程规模为 4.0 万 m³/d，已于 2010 年通过潮州市环境保护局的竣工验收（潮环验【2010】60 号），二期工程规模 2 万 m³/d，已于 2015 年通过潮州市潮安区环境保护局的竣工验收（安环验【2015】21 号）；2018 年提标改造达到设计规模为 8.0 万 m³/d。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仅占污水厂处理规模的 0.0019%，占比极小，

潮安区污水处理厂完全具有接纳本项目污水的能力。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满足潮州市潮安区污水处理厂的入网要求，可纳入市政污水管网，不会对该污水处理厂的运营造成影响。

因此，从水质和水量分析，本项目外排废水纳入潮安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可行。本项目废水不直接排入周边地表水系，不会对周边地表水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2)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

表 4-13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生活污水	COD _{Cr}	潮安区污水处理厂	间接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TW001	三级化粪池	三级化粪池	DW001	☒ 是 ☐ 否	☒ 企业总排 ☐ 雨水排放 ☐ 清净下水排放 ☐ 温排水排放 ☐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
	BOD ₅								
	SS								
	氨氮								

(3)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

表 4-14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 (万 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 (mg/L)
1	DW001	E116°38'33.891"	N23°31'26.620"	0.045	潮安区污水处理厂	间接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工作期间	潮安区污水处理厂	COD _{Cr}	40
									BOD ₅	10
									SS	10
									氨氮	5

3、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及排污许可相关规范，废水监测内容和频次见下表。

表 4-15 环境监测计划一览表

类型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废水	污水排放口	pH、BOD ₅ 、COD _{Cr} 、氨氮、SS	1 次/年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4、水环境影响结论

综上所述，项目水污染防治措施有效，依托潮安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具备可行性，本项目主要水污染物达标排放对纳污水体影响不大，因此本项目对地表水环境影响是可接受的。

三、噪声

1、影响分析

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冲床、抛光机等机械设备噪声，噪声强度约为 75~85dB。项目各生产设备经过车间

隔音处理措施，可以达到一定的降噪作用，通过安装隔声减振等综合治理措施，可以有效降低设备噪声值。

表 4-16 噪声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工序/ 生产线	装置	噪声源	声源类型 (频发、 偶发等)	噪声源强		降噪措施		噪声排放值		排放时 间
				核算 方法	噪声值 dB(A)	工艺	降噪效 果	核算方 法	噪声值 dB(A)	
生产过程	抛光等	液压机	频发	类比 法	75	隔声、减振	25	类比法	50	8h/d
		冲床	频发		85	隔声、减振	25		60	
		卷边专用机	频发		80	隔声、减振	25		55	
		复底机	频发		80	隔声、减振	25		55	
		抛光机	频发		80	隔声、减振	25		55	
		自动超声波清洗机	频发		75	隔声、减振	25		50	
		铆钉机	频发		80	隔声、减振	25		55	
		点焊机	频发		80	隔声、减振	25		55	
		打包机	频发		75	隔声、减振	25		50	
		空压机	频发		85	隔声、减振	25		60	
		风机	频发		85	隔声、减振	25		60	

为了进一步降低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本报告建议建设单位采取如下治理措施：

(1) 控制设备噪声：在厂内设备选型上，采购时对供应商提出噪音控制要求，尽可能选用低噪音设备，提高机械设备装配精度，加强维护和检修，提高润滑度，减少机械振动和摩擦产生的噪声，防止共振等，必要时加装消声器，尽量减少高噪声设备对声环境的影响。

(2) 合理布局：在厂区总图设计上科学规划，合理布局，尽可能将噪声设备集中布置、集中管理，使之远离办公区和环境敏感点，以充分利用距离衰减，减少项目运行对外界声环境的影响。

(3) 禁止夜间作业。

(4) 生产期间关闭门窗，加强人员管理，禁止员工大声喧哗。

(5) 加强对作业人员的个体防护，如佩戴耳塞或减少作业时间等降低噪声危害。

采取以上措施后，本项目各边界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区标准的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及排污许可相关规范，噪声监测内容和频次见下表。

表 4-17 环境监测计划一览表

序号	监测类型	监测内容	监测频次	监测点	监测单位
1	厂界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1 次/季度	厂界四周	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

3、小结

建设单位按照《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办法》中相关要求对噪声进行防治，经过减振、消声等措施，再经建筑隔声及距离衰减后，厂界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中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的 2 类标准，故对项目周围声环境影响不大。

四、固体废物

1、源强分析

项目固废产生主要为一般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一般固废主要来自不锈钢边角料、水喷淋废渣、废手套、废抛光轮，危险废物主要是废拉伸油、除油污泥。

根据业主提供资料，不锈钢边角料产生量约 200t/a，废手套产生量约为 400 双/a，废抛光轮为 80 个/a，交由有处理能力单位处理。

由水喷淋处理能力计算，水喷淋循环用水定期捞渣产生的废渣约为 38.189t/a(含水率 60%)，直接交由有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

项目员工的办公垃圾按 0.5kg/人·d 算，项目员工人数为 50 人，则生活垃圾约 7.5t/a，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项目产生危险废物有废拉伸油，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废拉伸油属于“HW09 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900-007-09 其他工艺过程中产生的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类别，拉伸油年使用量为 1.4t/a，在使用拉伸油过程中需要加水乳化，拉伸油与水的配比为 1:3。在拉伸工序中拉伸油与水混合物约 40%溢出，该溢出部分需要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有 2.24t/a 废拉伸油混合液产生。

项目装载拉伸油桶单重为 0.5kg，每年约使用 56 桶拉伸油，则项目废拉伸油桶年产生量为 0.028t/a。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 34330-2017）规定：“以下物质不作为固体废物管理：a）任何不需要修复和加工即可用于其原始用途的物质，或者在产生点经过修复和加工后满足国家、地方制定或行业通行的产品质量标准并且用于其原始用途的物质”，项目废拉伸油桶交回生产商用于原始用途，属于中转物，不作为固体废物管理，因此，废拉伸油桶收集后交生产商回收处理后回用于原用途。

项目超声波清洗废水经混凝及除渣过程中会产生除油污泥，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除油污泥产生量约为 0.2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应属于 HW17 表面处理废物，废物代码为 336-064-17 金属或塑料表面酸（碱）洗、除油、除锈、洗涤、磷化、出光、化抛工艺产生的废腐蚀液、废洗涤液、废槽液、槽渣和废水处理污泥，故废漆渣经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处理资质的单位妥善处置。

表 4-18 固体废物污染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工序/生产线	废物名称	固废属性	固废代码	产生情况		最终去向
				核算方法	产生量 (t/a)	
生产过程	不锈钢边角料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338-001-09	物料平衡法	200t/a	有处理能力单位处理
废气处理	水喷淋废渣		338-001-61		38.189t/a	
生产过程	废手套		338-001-99		400 双/a	
生产过程	废抛光轮		338-001-99		80 个/a	
生产过程	废拉伸油	危险废物	900-007-09		2.24t/a	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废水处理	除油污泥		336-064-17		0.2t/a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	类比	7.5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表 4-19 危险废物汇总表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废拉伸油	HW09	900-007-09	2.24	拉伸	液态	拉伸油	烷烃混合物	每月	T	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除油污泥	HW17	336-064-17	0.2	废水处理	固态	/	/	每周	T/C	

表 4-20 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

贮存场所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代码	危险废物类别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危废暂存区	废拉伸油	900-007-09	HW09	项目中部	20m ²	暂存间贮存	5t	半年
	除油污泥	336-064-17	HW17					

2、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固体废物临时储存设施应按其类别分别设立一般固废、生活垃圾收集箱和危险固废储存区，各储存区设有明显的标识。本项目设置危废储存区，面积约 20m²，位于项目中部。危废暂存区域应采取以下措施：

1）采取室内贮存方式，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和警示标志。房屋上设坡屋顶防雨。为防止暴雨径流进入室内，固体废物处置场周边设置导流渠，室内地坪高出室外地坪。

2）固体废物袋装收集后，按类别放入相应的容器内，禁止一般废物与危险废物混放，不相容的危险废物分开存放并设有隔离间隔断。

3）收集固体废物的容器放置在隔架上，其底部与地面相距一定距离，以保持地面干燥，盛装在容器内的同类危险废物可以堆叠存放，每个堆间应留有搬运通道；

4）固体废物置场室内地面做耐腐蚀硬化处理，且表面无裂隙；

5）固体废物置场内暂存的固体废物定期运至有关部门处置；

6）室内做积水沟收集渗漏液，积水沟设排积水泵坑；

7）固体废物置场室内地面、裙脚和积水沟做防渗漏处理；

8）建立档案制度，对暂存的废物种类、数量、特性、包装容器类别、存放库位、存入日期、运出日期等详细记录在案并长期保存。建立定期巡查、维护制度。

建设单位严格根据不同性质的危险废物进行分区储存，并做好防渗、消防等安全防范措施，危险废物存储区必须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其修改单）建设和维护使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版）及有关危险废物的储存规定，建立完善的管理制度，如实记录台账等。此外，危险废物应按广东省《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做好申报转移记录。

对于一般工业废物，根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及相关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提出如下环保措施：

1）为防止雨水径流进入贮存、处置场内，避免渗滤液量增加和滑坡，贮存、处置场周边应设置导流渠。

2）为加强监督管理，贮存、处置场应按 GB15562.2 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3) 贮存、处置场使用单位, 应建立检查维护制度。定期检查维护堤、坝、挡土墙、导流渠等设施, 发现有损坏可能或异常, 应及时采取必要措施, 以保障正常运行。

4) 贮存、处置场的使用单位, 应建立档案制度。应将入场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和数量以及下列资料。详细记录在案, 长期保存, 供随时查阅。

综上, 本项目根据《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相关要求落实各项固废处理措施, 确保固废得到妥善处理。因此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五、土壤、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生产范围内已全部硬底化, 生产区、暂存区按建筑规范要求做好防渗、硬底化工作, 并派专人进行看管, 不存在污染途径, 对地下水、土壤环境基本无影响。

六、环境风险

1、环境风险识别

项目涉及危险化学品为拉伸油(最大储存量 0.2t), 合计最大储存量 0.2t, 临界量为 2500t, $Q=0.00008 < 1$, 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2、环境风险分析

项目生产过程中使用的拉伸油属于可燃液体且对人体健康和环境具有负面影响的物质, 生产过程可能发生泄漏导致拉伸油对地表水环境和地下水环境产生影响。。

项目的环保设施主要是颗粒物废气处理设施, 当废气设施失效后, 未经处理的废气将随风扩散, 将对周围的环境空气质量造成不良影响; 危废暂存区危险废物泄漏对周边地表水、大气环境质量造成不良影响。

3、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火灾爆炸事故

建设单位应建立健全防火安全规章制度并严格执行。项目若发生火灾事故, 造成的危害相当严重, 不仅对项目及周边人民群众的生命和财产造成巨大损失, 对厂内外的生态环境也产生严重破坏。

在爆炸危险区域内的照明、电机等电力装置的选型设计, 结合其所在区域的防爆等级, 严格按照《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电力装置设计规范》GB50058-92 的要求进行, 采取防静电、明火控制等措施。

②废气事故性排放防范措施

项目在生产管理出现事故或废气治理设备出现故障时, 会有浓度极高的颗粒物排放。建设单位应认真做好设备的保养, 定期维护、保修工作, 使处理设施达到预期效果。为确保不发生事故性废气排放, 建议建设单位采取一定的事故性防范保护措施:

各生产环节严格执行生产管理的有关规定, 加强设备的检修及保养, 提高管理人员素质, 并设置机器事故应急措施及管理制度, 确保设备长期处于良好状态, 使设备达到预期的处理效果。

现场作业人员定时记录废气处理状况, 如对废气处理设施的循环水系统、抽风机等设备进行点检工作, 并派专人巡视, 遇不良工作状况立即停止车间相关作业, 维修正常后再开始作业, 杜绝事故性废气直排, 并及时呈报单位主管。待检修完毕再通知生产车间相关工序。

当废气处理系统等发生故障时, 应立即停止生产, 直至废气处理系统故障排除后才恢复生产。平时加

强废气处理设施的维护保养，及时发现处理设备的隐患，并及时进行维修，确保废气处理系统正常运行。每年定期对设备、管道进行检修，检修时，检修人员需在残留气体经风机排尽吸收后，再进行检修，同时需佩戴个人防护用具。

③危险废物泄漏防范措施

项目设置危险固废储存区，面积约 20m²，位于项目中部。危险固废储存区根据不同性质的危险废物进行分区储存，并做好防渗、消防等安全防范措施，危险废物存储区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其修改单）建设和维护使用，建设单位必须严格遵守有关危险废物的储存规定，建立完善的管理制度，此外，危险废物应按广东省《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做好申报转移记录。根据《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2018 年修订）相关要求落实各项固废处理措施，确保固废得到妥善处理。项目定期储备沙袋等堵漏工具，一旦发生危废泄漏，立即进行围堵，可有效控制危废泄漏，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4、分析结论

环境风险主要是物质泄漏引起的火灾事故和废气处理设施故障造成废气事故性排放、危废泄漏事故。建设单位应树立安全风险意识，并在管理过程当中强化安全风险意识。在实际生产管理过程中，应按照安监、消防部门的要求，严格落实安全风险防范措施，并自觉接受安监、消防部门的监督管理。本项目的建设在严格按照安监、消防部门的要求和落实各项安全风险防范措施后，环境风险可控。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营 运 期	废气排气筒 DA001、 DA002、 DA003、 DA004	颗粒物	收集后经水喷淋除尘设施处理后经 4 根 15m 排气筒排放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7-2001)表 2 工艺 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第二时段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以及第二时段最高允许 排放速率
		无组织	颗粒物	加强车间通风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7-2001)表 2 工艺 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地表水环境	营 运 期	生活污水	COD _{Cr} , BOD ₅ , SS, 氨氮	排入潮安区污水处理厂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表 4 第二 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声环境	营 运 期	设备运行	噪声	合理布局,对高噪声设备进行消声隔振处理,加强设备日常的维护保养。采用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控制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排放标准》 (GB12348-2008)2 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项目固废产生主要为一般固体废物,危险废弃物和生活垃圾。一般固废主要来自不锈钢边角料、水喷淋废渣、废手套、废抛光轮,危险废弃物主要是废拉伸油、除油污泥。不锈钢边角料、水喷淋废渣、废手套、废抛光轮,都交由有处理能力单位处理。废拉伸油、除油污泥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项目员工的办公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 严格按防火、防爆设计规范的要求进行设计,配置相应的灭火装置和设施,设置火灾报警系统,以便自动预警和及时组织灭火扑救。 (2) 健全应急组织,落实应急器材,并对预案进行演练。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				

六、结论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及广东省的法律法规、相关规划及产业政策要求；拟采取的环保措施总体可行、有效，可实现废气、废水、噪声等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合理妥善处置，且环境风险可防控。在有效落实本环评报告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及环境风险防控措施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建设可行。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 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 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有组织， 单位：t/a）	颗粒物				0.296		0.296	+0.296
废水（单位：t/a）	COD _{Cr}				0.054		0.090	+0.090
	BOD ₅				0.045		0.045	+0.045
	SS				0.045		0.045	+0.045
	氨氮				0.005		0.010	+0.010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单位： t/a）	不锈钢边角料				200		200	+200
	水喷淋废渣				38.189		38.189	+38.189
	废手套				400 双		400 双	+400 双
	废抛光轮				80 个		80 个	+80 个
危险废物（单位： t/a）	废拉伸油				2.24		2.24	+2.24
	除油污泥				0.2		0.2	+0.2
生活垃圾（单位： t/a）	生活垃圾				7.5		7.5	+7.5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打印编号: 1630979639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4d314		
建设项目名称	潮州市潮安区中铂不锈钢有限公司年产100万套不锈钢厨具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30-066结构性金属制品制造; 金属工具制造; 集装箱及金属包装容器制造; 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 建筑、安全用金属制品制造; 搪瓷制品制造; 金属制日用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潮州市潮安区中铂不锈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5103MA461KIBQ96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林春荣		
主要负责人 (签字)	林春荣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林春荣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广州壹游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ARJMK8M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李方惠	2016035550350000003512550201	BH026774	李方惠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李方惠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结论	BH026774	李方惠

附图及附件目录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项目四至实景照片
- 附图 3 项目所在位置及四至情况卫星图
- 附图 4 平面布置图
- 附图 5 地表水环境监测断面图
- 附图 6 环境空气补充监测点位图
- 附图 7 潮安区声环境功能区划结果图
- 附图 8 潮州市大气环境功能区划结果图
- 附图 9 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图
- 附图 10 项目厂内外实景图
- 附图 11 潮安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图
- 附图 12 项目周边敏感点图
- 附图 13 潮州市环境管控单元图
- 附图 14 项目所在区域污水管网图

- 附件 1 环评委托书
- 附件 2 营业执照
- 附件 3 用地证明
- 附件 4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 附件 5 TSP 现状引用监测报告（节选）
- 附件 6 地表水现状引用监测报告（节选）
- 附件 7 环保清洗剂 MSDS 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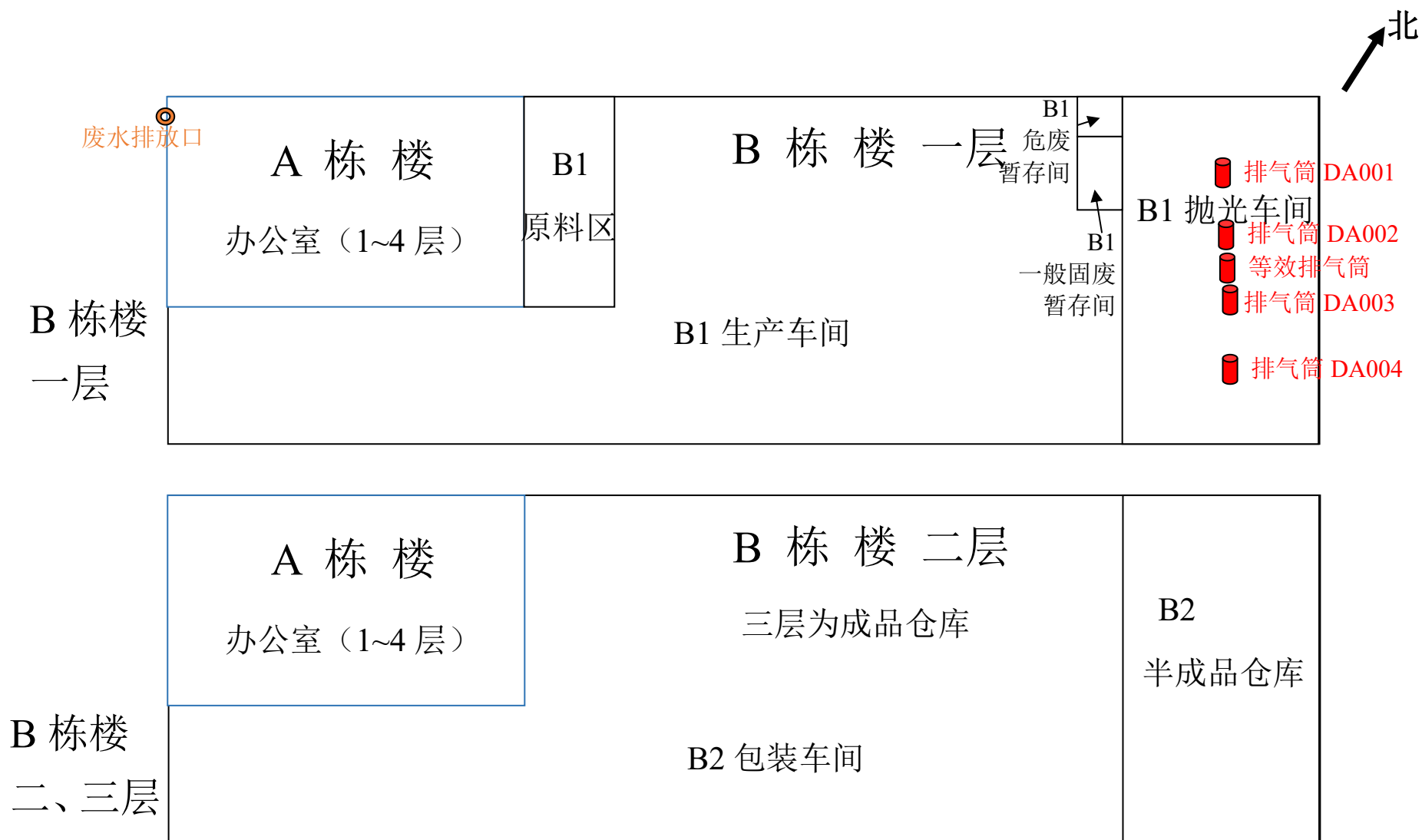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2 项目四至实景照片



附图3 项目所在位置及四至情况卫星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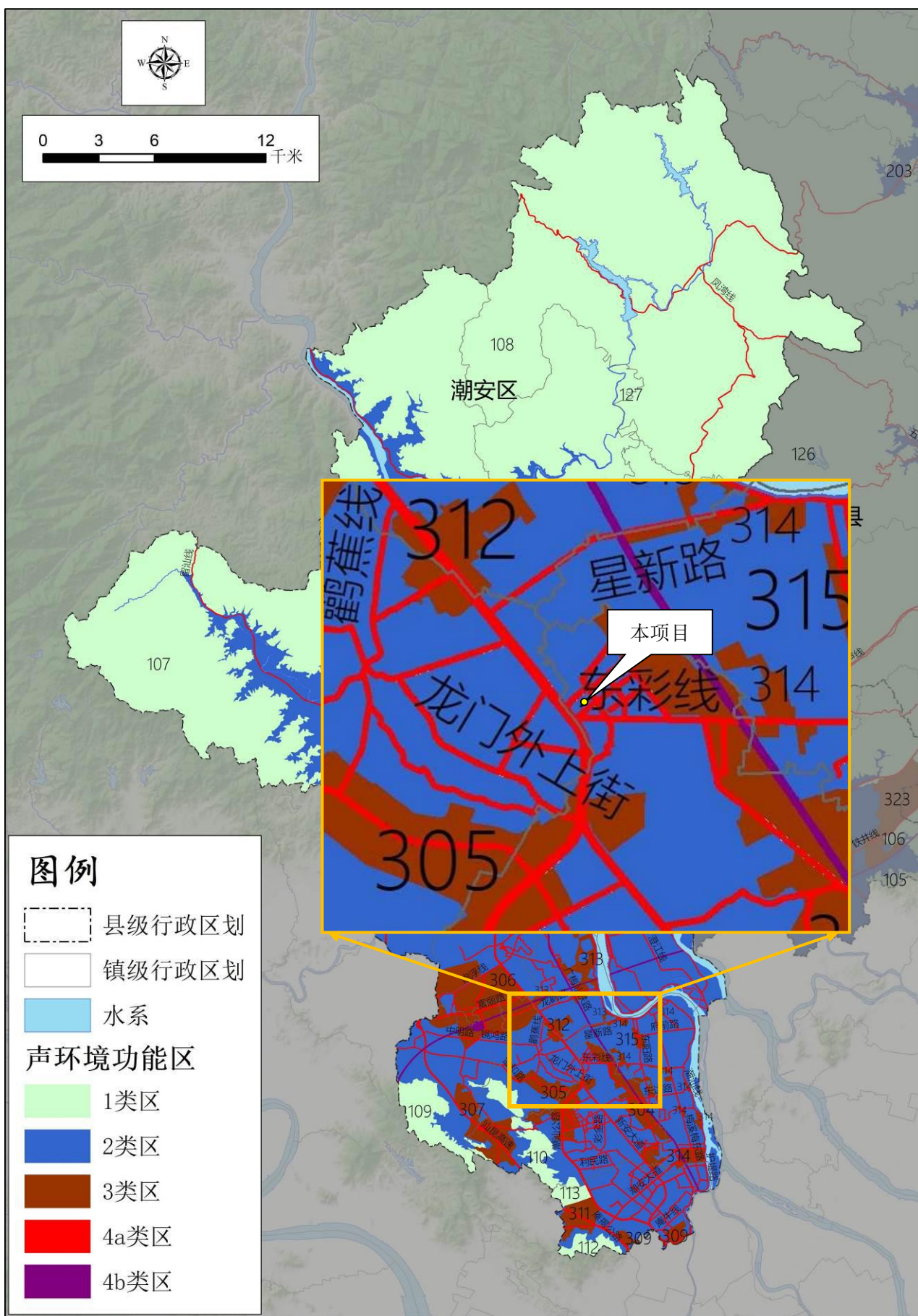
附图4 平面布置图



附图5 地表水环境监测断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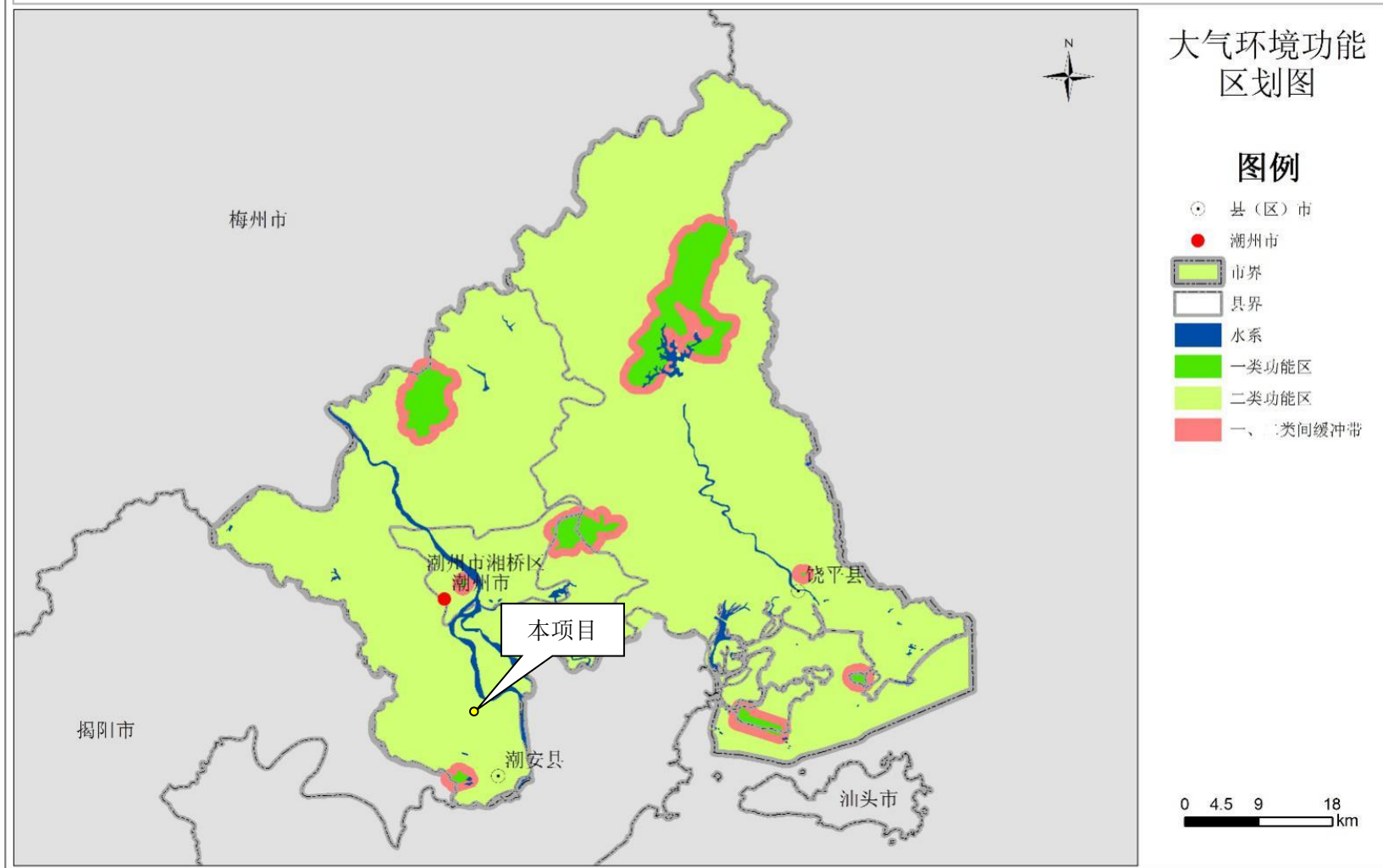


附图6 环境空气补充监测点位图



附图7 潮安区声环境功能区划结果图

潮州市环境保护规划（2011-2020）



附图8 潮州市大气环境功能区划结果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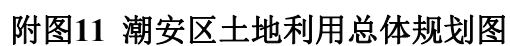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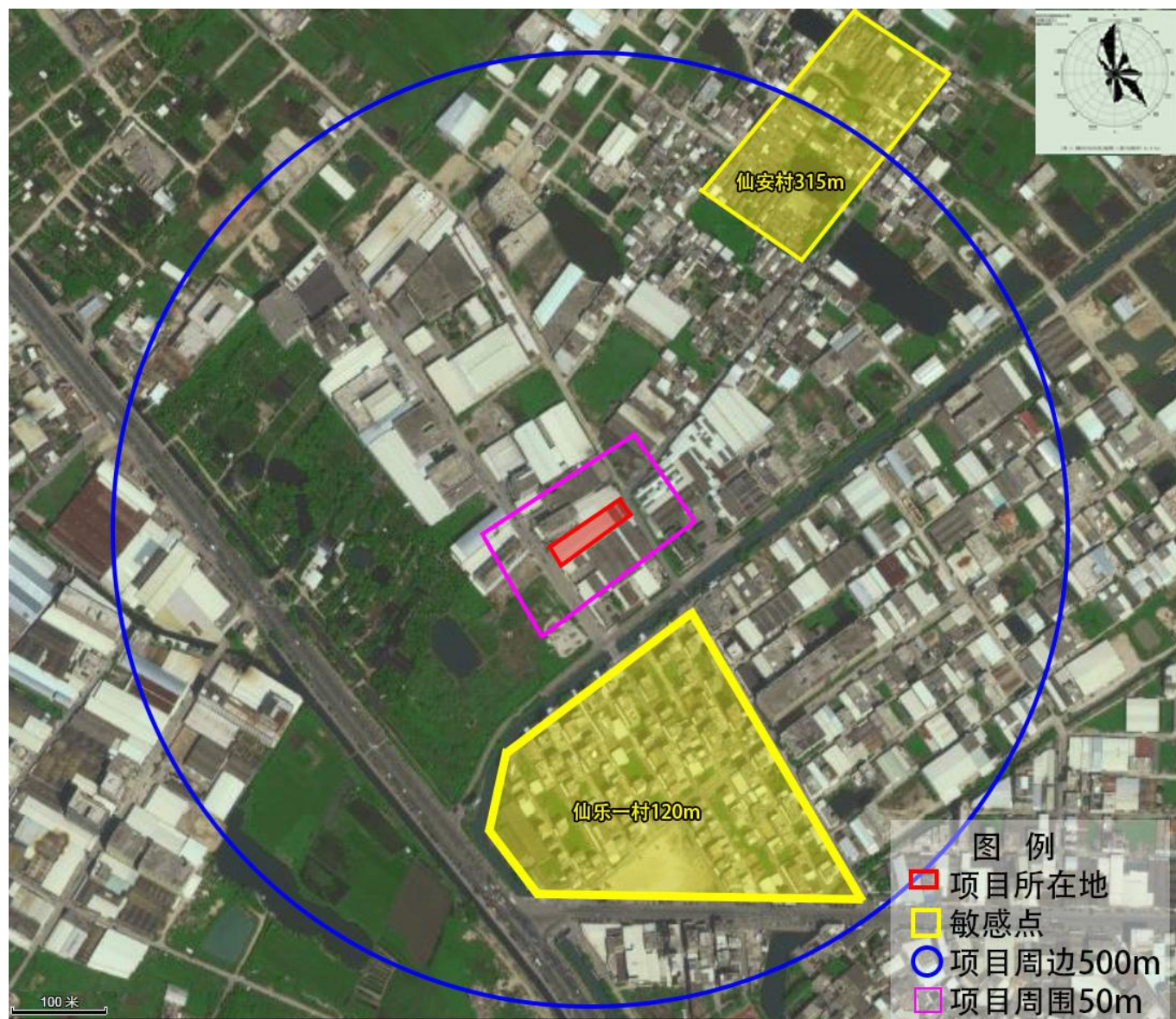
厂内（硬化地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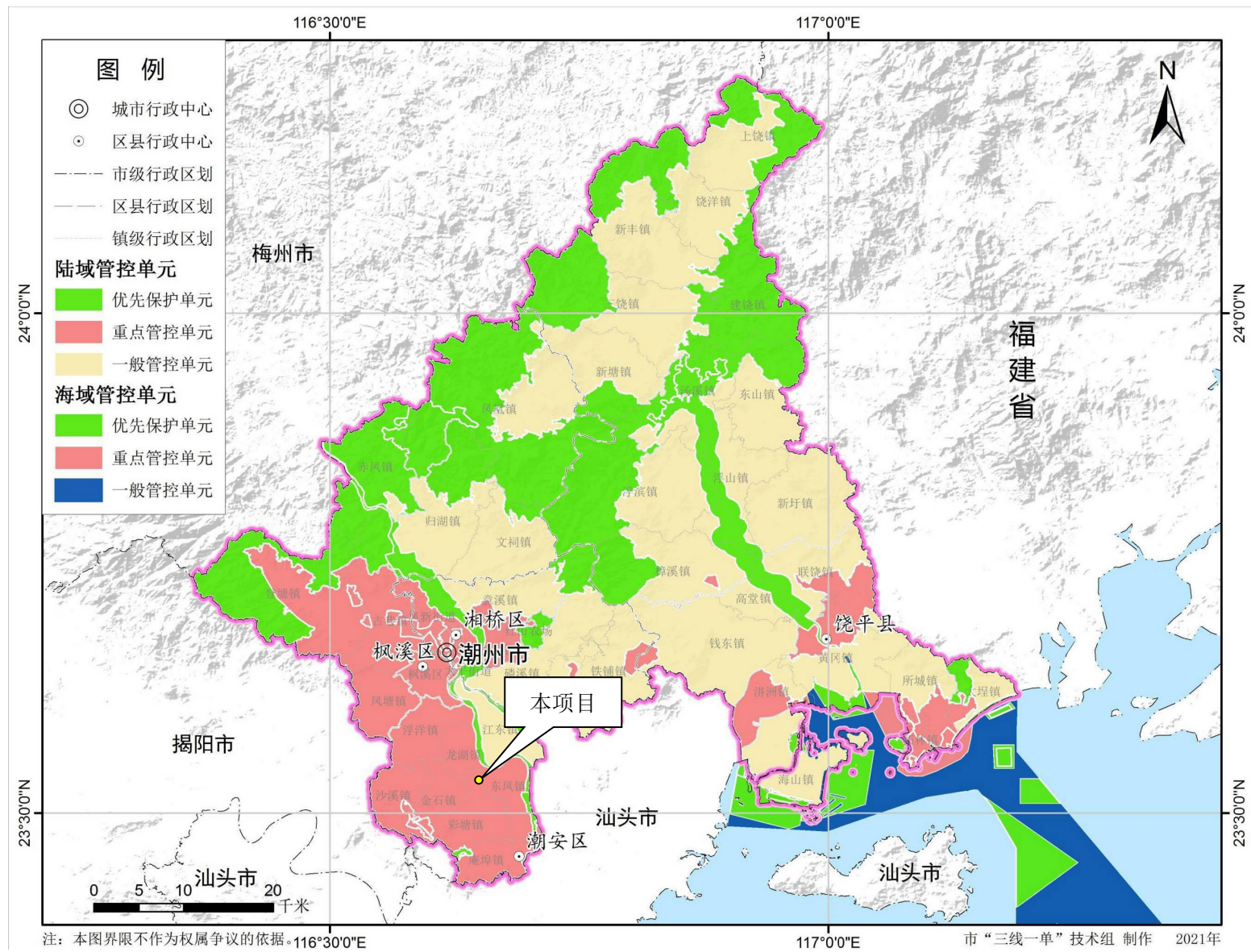
厂外

附图10 项目厂内外实景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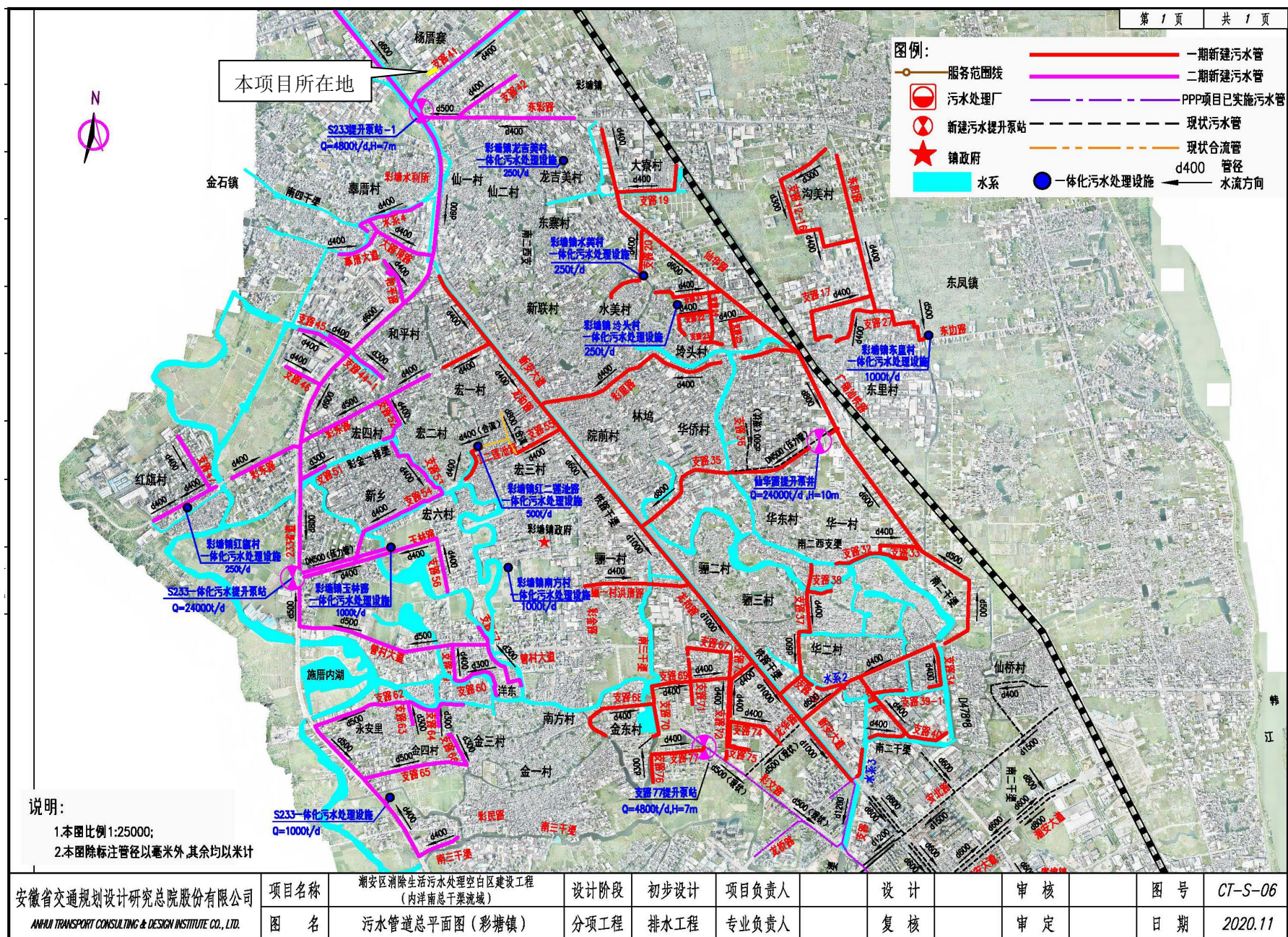




附图12 项目周边敏感点图



附图13 潮州市环境管控单元图



附图14a 项目所在区域污水管网图

委托书

广州壹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环保部颁布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的规定，对本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现委托贵单位对“潮州市潮安区中铂不锈钢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套不锈钢厨具建设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委托单位：潮州市潮安区中铂不锈钢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15 日

附件2 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5103MA4UTHBQ96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潮州市潮安区中铂不锈钢有限公司	注 册 资 本 人民币贰佰万元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 立 日 期 2016年08月10日
法 定 代 表 人 林春荣	营 业 期 限 长期
经 营 范 围 生产、销售：五金、不锈钢制品，厨具，餐具，家用电热器具。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 所 潮州市潮安区彩塘镇仙一村鳗场路西侧
登 记 机 关 	
2021 年 02 月 25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

粤潮核变通内字（2021）第44510012100009482号

名称：潮州市潮安区中铂不锈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5103MA4UTHBQ96

以上企业于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五日经我局核准变更登记，经核准的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登记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住所	潮州市潮安区龙湖镇鹤一村鹤焦路南侧	潮州市潮安区彩塘镇仙一村鳗场路西侧

经核准的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事项	备案前内容	备案后内容
公司章程		章程

特此通知。



附件3 用地证明

附件4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5 TSP现状引用监测报告（节选）

 **泰泽检测**


201819113059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GDTZ21041308HS（现）

项目名称：潮州市潮安区彩塘镇好尚不锈钢加工厂
五金制品喷漆加工建设项目

单位名称：潮州市潮安区彩塘镇好尚不锈钢加工厂

单位地址：潮州市潮安区彩塘镇金二村曾村大道西
段钦顺北楼

检测类别：现状检测


广东泰泽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本机构通讯资料：
联系地址：潮州市意溪镇东郊中学左侧电信楼机楼二层（及夹层）
联系电话：0768-2339998 传真号码：0768-2352886 邮政编码：521000



泰泽检测

报告编制说明

1. 本报告只适用于检测目的范围。
2. 本报告只对来样或者采样负检测技术责任。如对本报告有何疑问，请向办公室查询，来函来电请注明报告编号。如对检测结果有何异议，应于收到本报告一周之内向办公室提出复测申请，逾期不予受理。对于不可保存的样品，恕不受理。
3. 本报告涂改无效，无报告校核、审核、签发人签字及本单位检测报告专用章无效。
4. 本报告加盖  章表示检测项目均通过资质认定。
5.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编制人：李晓娜

审核人：张栩

签发人：刘樊

李晓娜

张栩

刘樊

☒ 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 2021 年 5 月 24 日

广东泰泽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一、检测位置、日期及频次 (见表 1)

表1 检测位置、日期及频次一览表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位置	检测频次	采样日期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总挥发性有机物	项目厂址内 G1	3 日*1 次/日	2021.05.01~ 2021.05.04
		宏五村 G2		
现状噪声	噪声	N1 项目南边界外 1m 处	2 日*2 次/日	2021.05.01~ 2021.05.02
		N2 项目西边界外 1m 处		
		N3 项目北边界外 1m 处		

二、检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见表 2)

表2 检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一览表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仪器名称/编号	检出限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电子天平/TZ-024	0.001mg/m ³
	总挥发性有机物	《室内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技术规范》HJ/T 167-2004 气相色谱法 K.2	气相色谱仪/TZ-001	0.01mg/m ³
现状噪声	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声级计/TZ-168 声校准器/TZ-085	35dB

三、检测结果 (见表 3~表 4)

表3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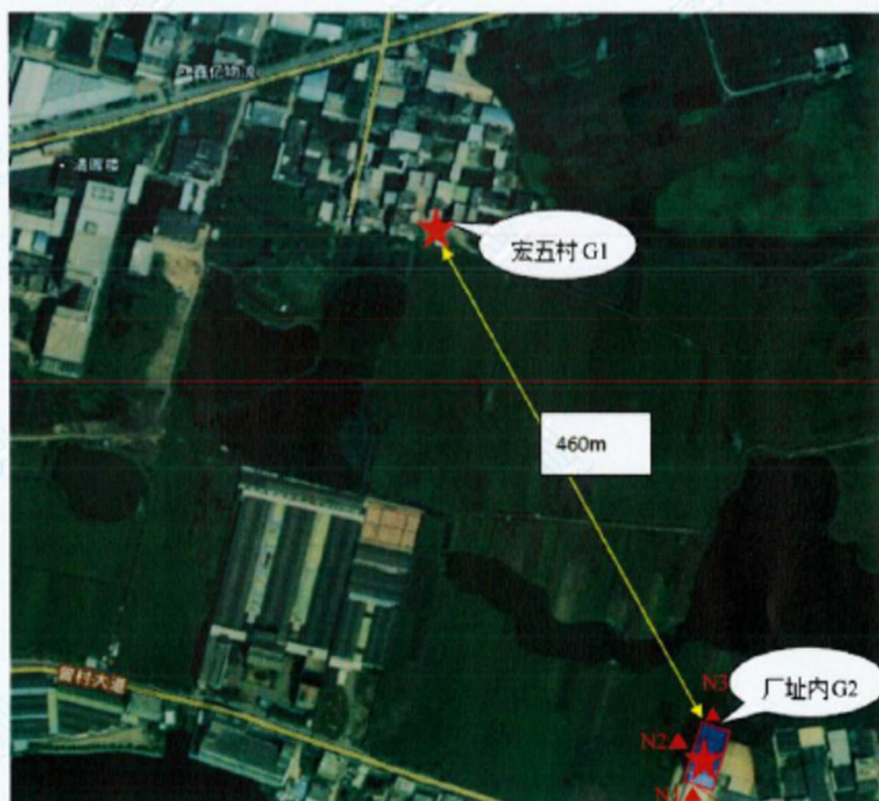
检测概况					
采样人员: 郑绿桦、黄伟帆			检测人员: 邱思琪、陈钟豪		
采样日期: 2021 年 05 月 01-04 日			检测日期: 2021 年 05 月 01-06 日		
执行标准: 总悬浮颗粒物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 表 2 环境空气污染物的二级日均值浓度限值; 总挥发性有机物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2018) 表 D.1 其他污染物空气质量浓度参考限值。					
环境条件	2021 年 05 月 01 日天气状况: 晴; 风速: 1.1~2.1m/s; 环境气温: 18.1~29.5℃; 气压: 101.37kPa; 风向: 南风; 2021 年 05 月 02 日天气状况: 晴; 风速: 1.1~2.7m/s; 环境气温: 20.3~30.1℃; 气压: 101.10kPa; 风向: 东南风; 2021 年 05 月 03 日天气状况: 晴; 风速: 1.5~3.2m/s; 环境气温: 21.5~27.6℃; 气压: 101.67kPa; 风向: 东风。				
检测项目	检测位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2021.05.01	2021.05.02	2021.05.03	
总悬浮颗粒物 ($\mu\text{g}/\text{m}^3$)	项目厂址内 G1	81	122	93	300
	宏五村 G2	85	97	110	300
总挥发性有机物 ($\mu\text{g}/\text{m}^3$)	项目厂址内 G1	<10	20	10	600
	宏五村 G2	<10	<10	<10	600
备注: 1.现场检测点位见示意图。					



表4 噪声检测 results 表

检 测 概 况						
检测项目: 噪声			仪器编号: TZ-168、TZ-085			
检测人员: 郑绿桦、黄伟帆			检测日期: 2021 年 05 月 01~02 日			
执行标准: 《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表 1 中 3 类区标准限值。						
环境条件	2021 年 05 月 01 日天气状况: 晴、 风速: 1.1~2.1m/s ; 2021 年 05 月 02 日天气状况: 晴、 风速: 1.1~2.7m/s 。					
单位: Leq,dB (A)						
检测结果 检测位置	2021.05.01		2021.05.02		标准限值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1 项目南边界外 1m 处	58.9	49.3	59.2	48.4	65	55
N2 项目西边界外 1m 处	57.8	48.2	58.6	47.8	65	55
N3 项目北边界外 1m 处	56.5	48.0	57.3	46.6	65	55
备注: 声环境现状检测点位见示意图。						

附图现场检测点位示意图:



以下空白

广东泰泽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附件6 地表水现状引用监测报告（节选）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H1900059

报告日期：2019-02-01

第 1 页 共 19 页

被 测 单 位 ： 潮州科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被测单位地址 ： 潮州市潮安区彩塘镇金砂一村梅林片
检 测 类 型 ： 环境现状监测
检 测 类 别 ： 地表水、环境空气、河流底泥、噪声
采 样 日 期 ： 2019-01-14 至 2019-01-20

检测单位：
广东万田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吴洋洋

编制：吴洋洋

马要武

审核：马要武

王侠文

签发：王侠文



万田检测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1900059

报告日期: 2019-02-01

第 2 页 共 19 页

说 明

1. 报告无“骑缝章”及本实验室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2. 本报告加盖  章表示检测项目均通过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计量认证。
3. 未经本实验室同意, 委托方不得擅自使用检验结果进行不当宣传。
4. 未经本实验室许可, 不得私自复制本报告部分内容, 报告所示结果仅对本次来样或自采样负检测责任。
5. 对本报告若有疑问, 请向本实验室查询。来函来电请注明报告编号, 对检测结果若有异议, 应于收到报告一个月内向本实验室提出。

广东万田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凤翔街道港口工业区秀水路南面、凤新二路西侧

邮政编码: 515800

联系电话: 0754-87211449

广东省汕头市金平区南澳路 283 号柏亚电子商务产业园 6 栋 5 楼

邮政编码: 515064

联系电话: 0754-87230690

传真: (86-754) 87211439

公司网址: www.wvtcc.com

邮箱: report@wvtcc.com



万田检测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1900059

报告日期: 2019-02-01

第 8 页 共 19 页

表 2 地表水采样记录

监测点位	地理坐标	采样日期	样品性状
项目排污口上游 2000m W1	23.445036°N, 116.630859°E	2019-01-14	黄色、无异味、无水面油膜及漂浮物
		2019-01-15	
		2019-01-16	
项目排污口上游 500m W2	23.451118°N, 116.642699°E	2019-01-14	浅黄色、臭、无水面油膜及漂浮物
		2019-01-15	
		2019-01-16	
项目排污口 W3	23.453217°N, 116.647217°E	2019-01-14	浅黄色、微臭、无水面油膜及漂浮物
		2019-01-15	
		2019-01-16	
项目排污口下游 200m 与大港河 支流交汇处 W4	23.454626°N, 116.649806°E	2019-01-14	浅黄色、微臭、无水面油膜及漂浮物
		2019-01-15	
		2019-01-16	
项目排污口下游 1000m W5	23.452729°N, 116.649893°E	2019-01-14	浅黄色、臭、少量水面油膜及漂浮物
		2019-01-15	
		2019-01-16	
项目排污口下游 3000m W6	23.433742°N, 116.666299°E	2019-01-14	浅灰色、无异味、少量水面油膜及漂浮物
		2019-01-15	
		2019-01-16	

表 3 河流底泥采样记录

采样点位	地理坐标
项目所在地北侧南总干渠支流 T1	23.467375°N, 116.636691°E
大港河 (项目排污口附近) T2	23.785833°N, 116.633333°E
大港河 (项目排污口下游 1000m) T3	23.451310°N, 116.653909°E

采样/记录人员: 肖泽伦、黄跃



万田检测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1900059

报告日期: 2019-02-01

第 14 页 共 19 页

表 1-6 地表水检测结果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2019-01-14		2019-01-15		2019-01-16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一次	第二次
1	水温	℃	21.0	21.3	22.0	22.1	21.7	21.7
2	pH 值	无量纲	7.17	7.15	7.20	7.15	7.18	7.13
3	溶解氧	mg/L	3.11	3.71	3.67	3.06	3.18	3.87
4	COD _{Cr}	mg/L	35	73	54	41	35	59
5	BOD ₅	mg/L	10.6	23.1	17.6	13.4	11.5	21.9
6	悬浮物	mg/L	65	70	62	62	68	70
7	氨氮	mg/L	1.13	1.08	1.25	1.09	0.98	0.95
8	总氮	mg/L	1.83	2.19	1.99	1.99	2.11	1.97
9	总磷	mg/L	0.310	0.286	0.348	0.401	0.366	0.407
10	硫化物	mg/L	ND	ND	ND	ND	ND	ND
11	氰化物	mg/L	ND	ND	ND	ND	ND	ND
12	挥发酚	mg/L	ND	ND	ND	ND	ND	ND
13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14	0.12	0.11	0.17	0.10	ND
14	铜	mg/L	ND	ND	ND	ND	ND	ND
15	锌	mg/L	0.079	0.077	0.079	0.078	0.081	0.080
16	镍	mg/L	ND	ND	ND	ND	0.008	0.060
17	镉	mg/L	ND	ND	ND	ND	ND	ND
18	锰	mg/L	0.009	0.008	0.003	0.011	0.011	0.003
19	六价铬	mg/L	ND	ND	ND	ND	ND	ND
20	砷	mg/L	2.1×10^{-3}	2.3×10^{-3}	1.8×10^{-3}	2.0×10^{-3}	2.3×10^{-3}	2.3×10^{-3}
21	粪大肠菌群	个/L	1.8×10^5	1.6×10^5	1.7×10^5	1.6×10^5	1.9×10^5	1.4×10^5
备注:								
1. 监测点位: 项目排污口下游3000m W6;								
2. "ND"表示未检出或低于方法检出限。								

分析人员: 黄跃、肖泽伦、谢丽娇、谢春青、陈雯戈、陈丹萍、林贵东、邱梓珣、王杰清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1900059

报告日期: 2019-02-01

第 18 页 共 19 页

表 4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位置	噪声 L_{eq} , dB(A)					
		昼间			夜间		
		实测值	背景值	修正值	实测值	背景值	修正值
2019-01-14	厂界东侧外 1mN1	53.9	—	—	47.9	—	—
	厂界西侧外 1mN2	58.2	—	—	48.6	—	—
	厂界南侧外 1mN3	54.0	—	—	46.7	—	—
2019-01-15	厂界东侧外 1mN1	56.7	—	—	48.2	—	—
	厂界西侧外 1mN2	58.9	—	—	49.0	—	—
	厂界南侧外 1mN3	57.3	—	—	48.8	—	—

分析人员: 肖泽伦、黄跃

附件 监测布点图



图 1 地表水和底泥监测布点图

安全数据表 (MSDS)

材料:环保清洗剂 TR-204

更新日期: 11. 4. 2019

一、物品与厂商资料

物品名称: 环保清洗剂 TR-204

其他名称: 环保清洗剂

用途说明 / 限制: 用于金属表面处理

制造商或供货商名称: 广州太润表面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科学城科丰路 31 号华南新材料创新园 G1 栋 A328

电话: +86-20-82035817

紧急联络电话: +86-20-82035817 传真: +86-20-82035577

二、成分辨识资料

本品: 混合物

主要成分: 表面活性剂、螯合剂、助洗剂等。

三、危害辨识数据

危险性类别: 非危险品

侵入途径: 吸入、食入、皮肤接触、眼睛接触。

潜在的急性健康影响:

皮肤接触: 短时间接触不会有明显的刺激感觉, 但对破损的皮肤可能有刺激性疼痛。

眼睛接触: 眼睛接触后如未能得到及时有效处理可导致刺激性疼痛。

潜在的慢性健康影响:

慢性病症: 本产品不包含 IARC 国际癌症机构、NTP 全国毒物计划、ACGIH 美国政府工业卫生师会议或 OSHA 工作场所安全和职业安全健康局所指出的可能致癌物。

四、急救措施

不同暴露途径之急救方法:

●吸入:

广州太润表面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GUANGDONG Talent Surface Treatment Technology CO., LTD

地址 | ADD: 广州市科学城科丰路 31 号华南新材料创新园 NO. 31.Kefeng Road, Huangpu District, Guangzhou, P.R.C

电话 | TEL: 8620-82035817 传真 | FAX: 8620-82035577 邮箱 | E-mail: info@gztr-tech.com

第 1 页 共 5 页

安全数据表 (MSDS)

材料:环保清洗剂 TR-204

更新日期: 11.4.2019

1. 虽然一般情况下吸入并不会造成危害,但在施救前先做好自身的防护措施,以确保自身安全。
2. 移除污染源或将患者移至新鲜空气处。
3. 如果呼吸困难,于医师指示下由受过训练的人员供给氧气;若出现呼吸中止,由受过训练的人实行 CPR 急救(心肺复苏术)。

4. 就医。

●皮肤接触:

1. 以清水缓和彻底冲洗。
2. 冲水中脱掉受污染的衣物、鞋子和皮饰品。

●眼睛接触:

1. 立即将眼皮撑开,以缓和流动的温水冲洗污染的眼睛至少 15 分钟。
2. 可能情况下可使用生理食盐水冲洗,且冲洗时不要间断。
3. 避免清洗水进入未受影响的眼睛。
4. 如果刺激感持续,反复冲洗。
5. 就医并出示给医生本急救措施。

●食入:

1. 以水彻底漱口
2. 切勿催吐。
3. 给予患者喝 240-300 毫升的水,以稀释胃中的物质。
4. 若有牛奶可于喝水后再给予饮用。
5. 若患者自然呕吐,让患者身体向前倾以避免吸入呕吐物。
6. 若患者即将丧失意识或痉挛,不可经口喂食任何东西。
7. 就医。

五、灭火措施

适用灭火剂:可用喷水、二氧化碳和化学干粉灭火器加以扑灭

灭火时可能遭遇之特殊危害:不会燃烧,产品呈碱性,能与酸发生中和反应。

特殊灭火程序:无

六、泄漏处理方法

应急处理:隔离泄漏污染区,周围设警告标志。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好口罩、护目镜,穿工作服。用水刷洗泄漏污染区,经稀释的污水放入废水系统。如大量泄漏,收集回收或无害处理后废弃。

七、安全处置与储存方法

安全处置

广州太润表面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GUANGDONG Talent Surface Treatment Technology CO., LTD

地址 | ADD: 广州市科学城科丰路 31 号华南新材料创新园 NO. 31 Kefeng Road, Huangpu District, Guangzhou, P.R.C

电话 | TEL : 8620-82035817 传真 | FAX : 8620-82035577 邮箱 | E-mail : infor@gztr-tech.com

安全数据表 (MSDS)

材料:环保清洗剂 TR-204

更新日期: 11. 4. 2019

- 1. 避免与酸类及酸性物质接触;
- 2. 搬运时要轻装轻卸, 防止包装桶破损。

储存:

- 1. 储存在阴凉、干燥、通风良好的地区和远离不兼容物质。
- 2. 保持包装桶密封。
- 3. 检查新进容器, 确定标示清楚和无受损。

八、暴露预防措施

工程控制: 工作站有良好的通风设备。

控制参数:

- 八小时日时量平均容许浓度 TWA: N/A
- 短时间时量平均容许浓度 STEL: N/A
- 最高容许浓度 CEILING: N/A
- 生物指标 BEIs: N/A

个人防护设备:

- 呼吸防护: 活性碳口罩或其他相关规定、建议之防护器具。
- 手部防护: 防渗手套。
- 眼睛防护: 化学安全护目镜、护面罩、洗眼设备。

卫生措施:

- 1. 工作后尽速脱掉污染之衣物, 洗净后才可再穿戴或丢弃。
- 2. 工作场所严禁抽烟或饮食。
- 3. 处理此物后, 须彻底洗手。
- 4. 维持作业场所清洁。

九、物理及化学性质

外观: 淡黄色液体	气味: -
嗅觉阈值: -	熔点: -
(5%) pH 值: 9.0±1.0	沸点/沸点范围: -
易燃性(固体、气体): 无	闪火点: -
分解温度: -	测试方法: ☐ 开杯 ☐ 闭杯

广州太润表面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GUANGDONG Talent Surface Treatment Technology CO., LTD

地址 | ADD: 广州市科学城科丰路 31 号华南新材料创新园 NO. 31.Kefeng Road, Huangpu District, Guangzhou, P.R.C

电话 | TEL: 8620-82035817 传真 | FAX: 8620-82035577 邮箱 | E-mail: infor@gztr-tech.com

安全数据表 (MSDS)

材料:环保清洗剂 TR-204

更新日期: 11. 4. 2019

自燃温度: N/A	爆炸界限: -
蒸气压: -	蒸气密度: -
密度: -	溶解度: 可完全溶解
辛醇/水分配系数(log Kow): -	挥发速率: -

十、安定性及反应性

安定性: 正常情况下安定 (参见第七节)

特殊状况下可能之危害反应:

应避免之状况: -

应避免之物质: 酸性化合物

危害分解物: N/A

十一、毒性资料

急性毒性: -

十二、生态资料

生态毒性: -

持久性及降解性: 相关数据显示类似产品视为可被生态分解。

生物蓄积性: N/A

土壤中之流动性: 若排放到土壤, 会吸潮而慢慢沥滤到土壤中。

其他不良效应: N/A

十三、废弃处置方法

1. 参考政府相关法规处理

十四、运送资料

联合国编号: N/A

广州太润表面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GUANGDONG Talent Surface Treatment Technology CO., LTD

地址 | ADD: 广州市科学城科丰路 31 号华南新材料创新园 NO. 31.Kefeng Road, Huangpu District, Guangzhou, P.R.C

电话 | TEL: 8620-82035817 传真 | FAX: 8620-82035577 邮箱 | E-mail: info@gztr-tech.com

第 4 页 共 5 页

安全数据表 (MSDS)

材料:环保清洗剂 TR-204

更新日期: 11. 4. 2019

联合国运输名称: N/A

运输危害分类:

包装类别: N/A

海洋污染物(是/否): No

特殊运送方法及注意事项: N/A

注: 以上数据是以发布此物质安全数据表时有效的法规为准。

十五、法规资料

适用法规:

1. 劳工安全卫生设施规则。
2. 危险物与有害物标示及通识规则。
3. 劳工作业环境空气中有害物容许浓度标准。
4. 道路交通安全规则。
5. 事业废弃物储存清除处理方法及设施标准。

备 注 上述数据中符号“—”代表目前查无相关数据, 而符号“N / A”代表此字段对该物质不适用。各项数据与数据仅供参考, 用户请依应用需求判断其可用性, 尤其需注意混合时可能产生不同之危害, 并依危险物与有害物标示及通识规则之相关规定, 提供劳工必要之安全卫生注意事项。

广州太润表面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GUANGDONG Talent Surface Treatment Technology CO., LTD

地址 | ADD: 广州市科学城科丰路 31 号华南新材料创新园 NO. 31.Kefeng Road, Huangpu District, Guangzhou, P.R.C

电话 | TEL : 8620-82035817 传真 | FAX : 8620-82035577 邮箱 | E-mail : info@gztr-tech.com

第 5 页 共 5 页